

公司代码：688729

公司简称：屹唐股份



北京屹唐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具体内容详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四、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 公司负责人张文冬、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妹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顾琦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六、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七、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八、 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半年度报告中涉及的公司规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九、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一、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30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2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0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65

第八节 财务报告..... 66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屹唐股份、屹唐半导体	指	北京屹唐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屹唐盛龙	指	北京屹唐盛龙半导体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亦庄产投	指	北京亦庄国际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亦庄国投	指	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BH1	指	最佳第一持股有限公司（BEST Holdings #1, LLC）
BH2	指	最佳第二持股有限公司（BEST Holdings #2, LLC）
宁波义方	指	宁波义方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海松非凡	指	海松非凡有限公司（Oceanpine Marvelous Limited）
环旭创芯	指	天津环旭创芯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南京招银	指	南京招银现代产业壹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鸿道致鑫	指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鸿道致鑫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共青城渐升	指	共青城渐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和谐海河	指	天津和谐海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红杉鹏辰	指	红杉鹏辰（厦门）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科图灵	指	共青城中科图灵壹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华芯创耀	指	合肥华芯创耀集成电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江苏招银	指	江苏招银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星华智联	指	北京星华智联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CPE 投资基金	指	CPE 投资基金（香港）二零一八投资有限公司（CPE Investment (Hong Kong) 2018 Limited）
深创投	指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万容红土	指	深圳市前海万容红土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吉慧投资	指	深圳市吉慧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金浦	指	上海金浦国调并购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亦庄投资	指	北京亦庄投资有限公司
兴睿和盛	指	福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兴睿和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信智造	指	广州合信智造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石沣屹	指	南京石沣屹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元禾厚望	指	苏州元禾厚望屹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创领基石	指	芜湖创领基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华控产业	指	北京华控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丝路华创	指	北京丝路华创壹号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橙叶芯盛	指	橙叶芯盛（淄博）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新潮创业	指	南京金浦新潮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华瑞世纪	指	华瑞世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南京金浦	指	南京金浦新潮新兴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屹唐华创	指	北京屹唐华创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润森义信	指	嘉兴润森义信领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证裕投资	指	国泰君安证裕投资有限公司
君享1号资管计划	指	国泰君安君享科创板屹唐股份1号战略配售集合资

		产管理计划
中保投基金	指	中国保险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电控产投	指	北京电控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安鹏创投	指	深圳安鹏创投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芯屏基金	指	合肥芯屏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晶合集成	指	合肥晶合集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美商得升	指	美商得升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MTI、Mattson	指	Mattson Technology, Inc.
应用材料	指	Applied Materials, Inc.，美国上市公司（股票代码：AMAT.O），全球领先半导体生产设备制造商
泛林半导体	指	Lam Research Corporation.，美国上市公司（股票代码：LRCX.O），半导体产业晶圆制造设备和服务的主要供应商之一
东京电子	指	Tokyo Electron Ltd.，日本上市公司（股票代码：8035.T），主要从事制造和销售工业用电子产品
晶圆厂	指	通过一系列特定的加工工艺，在硅片上加工制造半导体器件的生产厂商
硬掩模、硬质掩模	指	是一种通过沉积（Deposition）生成的无机薄膜材料，其主要成分通常有 TiN、SiN、SiO ₂ 等，主要运用于多重光刻工艺中
光刻	指	利用光学-化学反应原理和化学、物理刻蚀方法，将电路图形传递到晶圆表面或介质层上，形成有效图形窗口或功能图形的工艺技术
显影	指	将曝光完成的晶圆进行成像的过程，通过这个过程，成像在光刻胶上的图形被显现出来
刻蚀	指	用化学或物理方法有选择地在晶圆表面去除不需要的材料的过程，是与光刻相联系的图形化处理的一种主要工艺，是半导体制造工艺的关键步骤
热处理	指	材料在固态下，通过加热、保温和冷却的手段，以获得预期组织和性能的加工工艺
退火、退火处理（Anneal）	指	将材料暴露于高温一段时间后，然后再慢慢冷却的热处理制程。主要目的是消除损伤来恢复单晶结构并激活掺杂离子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ICP	指	Inductively Coupled Plasma，一种通过随时间变化的磁场电磁感应产生电流作为能量来源的等离子体源
电容耦合等离子体、CCP	指	Capacitively Coupled Plasma，是通过匹配器和隔直电容把射频电压加到两块平行平板电极上进行放电而生成的，两个电极和等离子体构成一个等效电容器
一体化设备	指	可以连续完成集成电路制造中若干工艺流程的多功能、集成型半导体专用设备
良率	指	被测试电路经过全部测试流程后，测试结果为良品的电路数量占据全部被测试电路数量的比例
封装	指	封装技术的定义为，在半导体开发的最后阶段，将一小块材料（如芯片）包裹在支撑外壳中，以防止物理损坏和腐蚀，并将芯片连接到电路板的工艺技术
机械手	指	一种能模仿人手/手臂的某些动作功能，用以按固定程序抓取、搬运物件或操作工具的自动操作装置，特点是可以通过编程来完成各种预期的作业，构造和性能上兼有人手/手臂灵活性和机器重复性、精准

		性和快速的优点
离子注入	指	将离子束流射入半导体材料，离子束与材料中的原子或分子将发生一系列物理和化学相互作用，入射离子逐渐损失能量并停留在材料中，引起材料表面成分、结构和性能的变化
工艺、节点、制程	指	衡量半导体芯片制造的工艺水准，在逻辑芯片中通常由晶体管栅极宽度尺寸定义，在动态随机存取存储器中通常由存储单元之间间距尺寸定义，在 3D 数据型闪存芯片中通常由薄膜叠层层数定义
逻辑芯片	指	逻辑芯片处理和传输离散信号，以二进制为原理，实现数字信号逻辑运算和操作，属于数字类型的电路芯片
存储器	指	存储器单元实际上是时序逻辑电路的一种。按存储器的使用类型可分为只读存储器和随机存取存储器
DRAM	指	Dynamic Random Access Memory，动态随机存取存储器
NAND 闪存、3D NAND	指	数据型闪存芯片
功率器件	指	用于电力设备的电能变换和控制电路方面大功率的电子器件
Gartner	指	IT 领域领先的研究与顾问公司，研究范围覆盖从最上游的硬件设计、制造到最下游终端应用的 IT 产业全环节
SEMI	指	Semiconductor Equipment and Materials International，国际半导体设备与材料产业协会
nm、纳米	指	1 纳米=10 ⁻⁹ 米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报告期	指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报告期末	指	2025 年 6 月 30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北京屹唐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屹唐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	Beijing E-Town Semiconductor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BEST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张文冬
公司注册地址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瑞合西二路9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2023年10月19日，公司注册地址由“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海二路28号8幢”变更为“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瑞合西二路9号”
公司办公地址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瑞合西二路9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176
公司网址	www.bestsemi.com
电子信箱	ir@bestsemi.com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单一	阎美芝
联系地址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瑞合西二路9号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瑞合西二路9号
电话	010-87842689	010-87842689
传真	010-67854899	010-67854899
电子信箱	ir@bestsemi.com	ir@bestsemi.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瑞合西二路9号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屹唐股份	688729	不适用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669 号博华广场 36 层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魏鹏、吴同欣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5 年 7 月 8 日至 2028 年 12 月 31 日

六、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481,979,013.65	2,089,808,383.90	18.77
利润总额	312,518,262.34	233,061,423.74	34.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7,796,376.66	248,012,802.59	40.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54,435,467.28	218,096,096.29	16.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0,447,542.55	456,182,805.11	-214.0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 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302,085,924.64	5,914,723,200.11	6.55
总资产	10,316,622,848.60	9,952,915,308.70	3.65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0.09	44.4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	0.09	44.4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	0.08	25.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69	4.54	增加1.15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17	3.99	增加0.18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4.78	16.44	减少1.66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1-6月公司收入为24.82亿元，同比增长18.77%，主要原因是公司凭借核心技术优势，不断拓展各类产品的市场份额，收入持续增长。公司收入增长带动利润增长，同时，公司本期还确认了政府补助收益8,606.01万元，进一步提升上半年净利润至3.48亿元，同比增长40.23%。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54亿元，同比增长16.66%。

2025年1-6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5.20亿元，同比下降214.09%，主要是公司为业务的可持续增长提前储备关键存货所致。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2,360.1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86,060,083.1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1,364,464.1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2,203.2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3,969,074.5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93,360,909.38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 存在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可选择披露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十、 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一）所属行业情况

作为计算机、信息通信、电子产品、物联网、新能源汽车等领域的核心组成部分，半导体行业是现代电子信息社会发展的基石，其技术水平与发展规模已成为衡量一个国家综合国力和产业竞争力的重要标准之一。伴随全球数字经济的迅速发展，特别是在以人工智能、5G 通信、物联网、汽车电子、云计算、大数据等为代表的新兴应用领域的强劲需求拉动下，全球半导体市场规模持续提升，行业发展前景广阔。根据 Gartner 统计及预测数据，2024 年全球半导体市场规模达到 6,260 亿美元，相比 2023 年增长 18.1%，预计 2025 年将达到 7,050 亿美元。

作为半导体产业链上游的核心环节，集成电路制造设备发挥着举足轻重的作用，其技术水平是影响下游集成电路产品性能的决定性因素。集成电路制造设备的技术革新一般会推动制造工艺的更迭，进而推动集成电路产品的更新换代。

根据 SEMI 统计数据，2024 年全球半导体设备市场规模同比增长 10%，达到 1,170 亿美元的历史新高。从地区来看，中国大陆、韩国和中国台湾仍然是半导体设备支出的前三大市场，合计占全球市场份额的 74%。中国大陆作为全球最大的半导体芯片市场，集成电路制造投资浪潮方兴未艾，2024 年半导体设备投资额达到 495 亿美元，同比增长 35%。SEMI 预测，2025 年全球半导体制造设备销售额将同比增长 7.4%至 1,255 亿美元。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坚持致力于通过自主研发创新为集成电路制造环节提供更先进处理能力和更高生产效率的集成电路设备，凭借多年持续自主研发与产品工艺积累，已形成包括干法去胶设备、快速热处理设备、干法刻蚀及等离子体表面处理设备在内的三类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成熟集成电路设备产品线。

公司坚持植根中国的国际化经营策略，以中国、美国、德国三地作为研发、制造基地，面向全球经营，公司扎根中国半导体生态圈，用国际一流的技术和产品，长期服务全球客户。公司的产品已被多家全球领先的存储芯片制造厂商、逻辑电路制造厂商等集成电路制造厂商所采用，服务的客户全面覆盖了全球前十大芯片制造商和国内行业领先芯片制造商。

（二）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集成电路制造过程中所需晶圆加工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面向全球集成电路制造厂商提供包括干法去胶设备、快速热处理设备、干法刻蚀及等离子体表面处理设备在内的集成电路制造设备及配套工艺解决方案。

公司依靠自主研发的核心技术，致力于为集成电路制造环节提供更先进处理能力和更高生产效率的集成电路设备。公司主要设备相关技术达到国际领先水平，干法去胶设备、快速热处理设备已应用在多家国际知名集成电路制造商生产线上并实现大规模装机，干法刻蚀及等离子体表面处理设备已应用在多家国际知名集成电路制造商生产线上并正在持续进行市场开拓。

公司目前主要产品情况如下：

产品系列	图示	应用领域
干法去胶设备		
Suprema® 系列干法去胶设备		主要用于集成电路芯片制造、芯片封装、微机电系统（MEMS）等领域，用于去除光刻后残余光刻胶，刻蚀后表面清洁、残留物清除、硬掩膜层干法清除等多种干法去胶和干法清除工艺。
Optima® 系列干法去胶设备		主要用于集成电路芯片制造、芯片封装、微机电系统（MEMS）等领域，用于去除光刻后残余光刻胶，刻蚀后表面清洁、残留物清除、硬掩膜层干法清除等多种干法去胶和干法清除工艺。
Hydrilis® HMR 高选择比先进光刻硬掩模材料去除设备		主要用于集成电路芯片制造中多种硬质掩模材料去除。
快速热处理设备		
Helios® 系列快速热处理设备		广泛应用于逻辑芯片、3D NAND、DRAM、功率半导体、CMOS 图像传感器等器件中快速热处理相关工艺，如离子注入激活和超浅结形成、源漏激活、栅氧修复，金属硅化物形成。

产品系列	图示	应用领域
Millios® 闪光毫秒级退火设备		主要应用于逻辑和存储器制造中用于超浅结形成，High k 材料钝化和金属硅化物形成，也适用于其它材料的表面退火处理。
干法刻蚀及等离子体表面处理设备		
paradigmE® 系列 等离子体刻蚀设备		广泛应用于存储器和逻辑半导体制造中多晶硅、氧化硅、氮化硅刻蚀，侧墙刻蚀，金属硅化物阻挡层刻蚀，抗反射层刻蚀，自对准双重图形曝光刻蚀，钝化层刻蚀，刻蚀后表面处理，对准标记刻蚀等多种干法刻蚀工艺。
RENA-E® 等离子体刻蚀设备		广泛应用于存储器、逻辑半导体、CMOS 图像传感器制造中叠层（氮化硅，氧化硅）刻蚀、栓塞回刻（PEB）、钝化层刻蚀、对准标记刻蚀、刻蚀后表面处理、引线孔刻蚀、金属-介质-金属复合钝化层刻蚀等多种干法刻蚀工艺。
Novyka®系列高选择比刻蚀和原子层级表面处理设备		广泛应用于存储器、逻辑半导体、功率 IC 制造中多种材料（多晶硅、氮化硅、氧化硅、金属钨或金属氮化物）的高选择比刻蚀工艺。
Hydrilis® XT 高产能等离子体干法刻蚀设备		半导体制造领域中准关键刻蚀的优选的等离子体干法刻蚀设备。

产品系列	图示	应用领域
Escala®等离子体表面处理 and 材料改性设备		广泛应用于存储器和逻辑半导体制造中金属薄膜电阻率降低和金属回流裂缝修复，增强钨薄膜选择性沉积，增强可流动化学气相沉积介质薄膜致密度。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三）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结合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政策、市场发展和供需情况、半导体专用设备行业特点、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和自身发展阶段等因素，形成了目前的经营模式，经营模式与同行业惯例一致。具体如下：

1、盈利模式

公司主要从事集成电路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通过向存储芯片制造厂商、逻辑电路制造厂商、功率器件制造厂商等集成电路制造厂商和硅片制造厂商销售干法去胶、快速热处理、干法刻蚀及等离子体表面处理设备，同时提供配件和服务来实现收入和利润。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来源于集成电路设备产品的销售以及设备相关配件销售，提供设备升级维护服务等。

2、研发模式

公司依照行业国际惯例建立产品研发流程及相关制度，对研发项目的立项、审批、执行等流程进行了规定。公司的新产品研发及商业化流程可以大致分为可行性研究阶段、产品开发及下线阶段、客户端认证阶段、量产及生命周期维护阶段。

公司研发部门包含工程设计和工艺开发团队，分别负责干法去胶、快速热处理、干法刻蚀及等离子体表面处理设备各个产品线包括机械设计、电气设计、软件设计、工艺开发、新技术开发等各类开发内容。公司建立了科学、规范的研发工作制度，并以市场需求作为技术创新导向，按照多种核心技术多种产品进行新技术、新工艺、新产品的研发。通过对公司所有研发项目进行立项评审以及验收评审，保证公司研发目标的实现。

3、采购模式

为保证公司产品质量，公司建立了严格的供应商筛选制度，综合评估供应商资质、规模、产能、技术、质量、价格、交期及服务要素，择优纳入合格供应商名录。公司建立了严格、科学的供应链管理体系，从需求预测、库存管理、供应商管理三方面进行动态协调。公司已与全球范围内的众多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中国制造基地近年积极推行供应链多元化与本地化战略，有效缩短物流周期并降低采购成本。

4、生产模式

公司采用“客户订单驱动+战略库存驱动”的柔性生产模式，实现精准交付与快速响应的双重优势。客户订单驱动模式下，根据客户采购合同定制化生产，确保产品与需求高度匹配；战略库存驱动模式则针对通用型设备及组件进行前瞻性生产，有效缩短紧急订单交付周期，同时优化产能利用率。两种模式协同运作，既保障了订单交付质量，又提升了市场响应速度。

5、销售模式

公司采用直销为主、经销为辅的销售模式。公司设备销售流程主要包括客户需求调研、需求反馈与产品认证、销售洽谈与合同签订、发货、客户验收及售后服务等阶段。

公司仅佳能营销公司一家经销商，经销模式为买断式，佳能营销公司向日本地区本土集成电路制造厂商进行公司产品的销售。

新增重要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伴随全球数字经济的迅速发展，半导体设备作为支撑现代电子信息产业发展的核心基础，将深度受益于全球数字化浪潮与持续的技术革新。人工智能技术及应用的爆发式发展，对高性能逻辑芯片及存储器芯片提出了更高要求，直接带动了先进制程半导体设备的需求。受益于国内晶圆厂持续扩产带来的强劲需求，中国大陆成为全球最大的半导体设备市场。作为植根中国全球化运营的高端半导体设备公司，屹唐股份迎来了良好的发展机会。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坚持致力于通过自主研发创新为集成电路制造环节提供更先进处理能力和更高生产效率的集成电路设备，凭借多年持续自主研发与产品工艺积累，已形成包括干法去胶设备、快速热处理设备、干法刻蚀及等离子体表面处理设备在内的三类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成熟集成电路设备产品线。

作为同时具备等离子体和晶圆快速热处理国际领先技术的集成电路专用设备公司，公司不断完善研发管理机制和创新激励机制，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充分发挥核心技术优势，以研发驱动业绩增长，打造世界一流的产品及服务。

公司坚持植根中国的国际化经营策略，以中国、美国、德国三地作为研发、制造基地，面向全球经营，用国际一流的技术和产品，长期服务全球客户。公司的产品已被多家全球领先的存储芯片制造厂商、逻辑电路制造厂商等集成电路制造厂商所采用，服务的客户全面覆盖了全球前十大芯片制造商和国内行业领先芯片制造商。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4.82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8.7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48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40.2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2.54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6.66%。

1、生产研发方面

公司采取自主研发、自主创新模式，以半导体设备国际技术发展趋势、客户需求为导向，依靠具有丰富经验的国际化研发团队，形成以研发、生产、市场一体化的创新机制，取得了集成电路制造领域干法去胶、快速热处理、干法刻蚀及等离子体表面处理设备关键核心技术领域的重要成果，并在全球主要半导体生产国家及地区申请专利保护，把研发成果快速产业化。

2025 年上半年公司研发投入总额 3.67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6.76%，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14.78%。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集成电路装备研发制造产业化能力，提升产能规模及综合竞争力，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建设“屹唐半导体集成电路装备研发制造服务中心项目”（以下简称“北京研发制造基地”），2023 年 9 月，北京研发制造基地已建成投入使用。截至目前，北京研发制造基地已实现了干法去胶、快速热处理、干法刻蚀及等离子体表面处理三大类设备的批量生产，设备产量逐年增长，已成为公司最主要的设备制造基地。近年来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成功研发了多款技术领先的新型集成电路设备，其中部分设备已经过客户验证并获得重复订单。

公司通过持续研发投入，对现有干法去胶、快速热处理、干法刻蚀及等离子体表面处理设备持续开展技术改进升级，不断提升产品的竞争力，保持产品先进性。同时，公司基于在等离子体去胶、等离子体刻蚀、真空反应腔设计、快速热处理相关温度测量和温度控制等多种关键集成电路制造设备所需的核心技术领域的深厚积累，面向国内外新老客户对高端集成电路设备的多样化需求，成功研发多款技术领先的新型集成电路设备，具体如下：

干法去胶设备方面，公司开发推出了新一代先进干法去胶设备 Optima[®]，该等离子体干法去胶设备系列产品可满足各类制程工艺需求，工艺效果优异，具备颗粒污染低、大规模量产综合持有成本低等卓越性能，该设备已通过关键客户量产验证并获得客户重复量产订单，客户需求也在持续增长。

快速热处理设备方面，公司借助在高温快速热处理、等离子体源及超高产出设备平台等领域的技术积累，已开展新的研发工作，包括开发新一代常压快速热处理设备以提高现有设备性能，使其拥有更强的市场竞争力；开发先进低压快速热处理设备以全面覆盖各类制程需求；开发新型快速热处理设备，包括具备低热预算且具有选择性加热的新一代快速热处理设备以及集成多项连续工艺流程的快速热处理一体化设备。其中部分项目已完成产品开发，即将开展客户端验证。

干法刻蚀及等离子体表面处理设备方面，公司开发推出了新一代先进干法刻蚀设备 RENA-E[®]，该等离子体刻蚀机可以对离子能量和离子密度进行独立控制，具备刻蚀速度快、晶圆器件等离子体损伤小、器件性能表现优异、反应腔损耗品寿命长等各项卓越性能，还可以高效应对介质材料和金属材料的复杂膜层刻蚀。该设备已通过关键客户量产验证并获得客户重复量产订单，客户需求也在持续增长。

公司开发的先进等离子体表面处理和材料改性设备 Escala[®]利用专利技术产生高浓度化学反应自由基，在低热预算下有效改善各种薄膜材料的性质和性能，广泛应用于存储器和逻辑半导体制造中金属薄膜电阻率降低，裂缝修复，增强钨薄膜选择性沉积，增强可流动化学气相沉积介质薄膜致密度等。该设备已通过关键客户技术验证，并实现重复量产订单。

除了上述已量产的新产品之外，为了更好地满足国内外客户对于干法刻蚀及等离子体表面处理设备的广泛需求，进一步提升公司在干法刻蚀及等离子体表面处理设备领域的可服务市场规模，公司目前已开展多项新型干法刻蚀及等离子体表面处理设备研发项目，部分项目已完成产品研发，即将开展客户端验证。

2、供应保障方面

为实现物料按时供应、保质保量、成本可控且长期稳定供应，公司建立了严格、科学的供应链管理体系，实行多部门共同参与的有效管理，从需求预测、库存管理、供应商管理三方面进行动态协调。为降低采购成本、缩短采购时间，降低供应链风险，公司积极推进供应链多元化、本土化策略。

3、运营管理方面

公司运营管理涵盖客户订单管理、供应链管理、仓储物流管理、生产管理、质量管理、环境安全及职业健康管理、信息化管理、厂务管理等。公司持续完善数字化运营管理体系，通过企业资源管理系统（ERP）、生产执行系统（MES）、质量管理系统（QMS）等先进工具的协同应用，实现全流程精细化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设备准时交付率稳定在高水平、产品质量持续提升，整体运营效率持续提升。

4、知识产权保障方面

公司形成了严格的知识产权保护机制，有效防止公司核心技术外泄。公司与核心技术人员、研发人员签订了《专有信息和创新转让协议》等相关协议，相关知识产权、研发成果得到了法律的保障。报告期内，公司新增专利申请 24 项，其中发明专利 24 项。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申请 721 项专利，其中发明专利 720 项；已获授权专利 474 项，其中发明专利 473 项。

5、人才建设方面

公司建立了公平有效的激励机制和晋升渠道，为员工提供良好的工作环境及可持续发展的职业发展平台。同时，公司还设置了员工持股计划，并且由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了公司首次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股票战略配售，通过建立并持续完善公司与员工的利益共享机制，有效提高了公司管理团队及关键技术人员忠诚度及凝聚力，强化员工对公司的认同感，提高其工作积极性。未来，公司将继续完善人才激励机制，采用上市公司股权激励工具丰富员工激励方式，实现员工与公司长期稳定发展。

非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指标变动情况分析 & 展望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核心竞争力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主要从事集成电路制造过程中所需晶圆加工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依靠自主研发的核心技术，致力于为集成电路制造环节提供更先进处理能力和更高生产效率的集成电路设备。

公司坚持植根中国的国际化经营战略，主要产品具有国际竞争力，并在核心技术积累、管理和技术团队、客户资源等方面具有核心竞争力，具体体现为：

（1）公司是国内为数不多具备多种集成电路设备研发生产能力的平台型集成电路设备公司，各产品在细分领域具有国际竞争力

公司目前已形成包括干法去胶设备、快速热处理设备、干法刻蚀及等离子体表面处理设备在内的三类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成熟集成电路设备产品线。公司是同时具备等离子体和晶圆快速热处理国际领先技术的集成电路专用设备公司，高产能真空晶圆传输设备平台可与公司各种反应腔体工程技术衔接，将助力公司加速进入一体化半导体设备市场，发展潜力巨大。

（2）公司已形成体系化跨国研发团队及核心技术积累

研发技术实力是公司能够持续改进现有产品并开发新产品的基石。公司在中国、美国、德国等地设置研发中心负责新设备开发、成熟设备持续优化升级，同时在全球各地主要客户所在地配备了现场工艺工程师提供客户端工艺开发、验证支持。公司保持高研发投入比例，新申请专利数量保持持续增长态势。公司具备整合多项核心技术以研发新产品的能力，卓越的研发能力将驱动公司未来业务持续增长及扩张。

（3）公司拥有深耕行业多年、经验丰富的核心管理和技术团队

公司现任核心管理团队拥有集成电路领域知名企业多年从业经验，兼具国际化视野和对行业的深刻理解。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在国际半导体设备行业耕耘二十年以上，具有国际知名半导体设备公司研发经验，拥有多项半导体设备先进工艺、技术、设计相关的发明专利，具备丰富的国际领先集成电路制造设备研发、制造、管理经验。

（4）公司拥有全球顶尖的客户资源

公司客户包括国内外领先的存储芯片制造厂商、逻辑电路制造厂商等，已全面覆盖全球前十大芯片制造商和国内行业领先芯片制造商。由于集成电路设备领域客户对于新产品生产效率、良率提升等要求较高，供应商验证周期长、替代成本高，因此下游客户稳定性较高。公司重要客户与公司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客户资源优势明显。

（5）公司植根中国的国际化经营战略布局

公司在中国、美国、德国均有研发和制造基地，具有全球化研发、采购和制造优势，可有效分散并降低经营风险，其中：公司中国研发制造基地主要专注于全系列成熟产品的生产及新产品研发，具备从零部件采购到整机生产调试的完整生产能力，具有本土采购优势、工程师和生产人员供给充足优势、合作研发优势、本地化技术及售后服务优势等；美国子公司主要专注于等离子体去胶、刻蚀及等离子体表面处理设备的研发和制造，具备研发人才、技术优势和全球采购优势；德国子公司主要专注于快速热处理设备的研发和制造，具备德国工程技术优势和本土采购优势。

（二）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公司的主要产品包括集成电路制造过程中使用的干法去胶、快速热处理、干法刻蚀及等离子体表面处理设备，通过公司多年的技术研发，公司在上述产品领域均掌握了相关核心技术，并在持续提高设备工艺性能、产能，提升客户产品良率和降低客户成本等方面不断进行创新和改进。

这些核心技术在公司销售的产品中得以持续应用并形成公司产品的竞争力。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水平	具体表征
干法去胶设备	双晶圆真空反应腔设计	国际领先	每个反应腔可以同时处理两片晶圆，实现等离子体等关键组件独立控制，气体导入真空泵共享。本设计工艺性能可以和单晶圆反应腔设计比肩，并具有产能高，成本低，占地小的优势。
	双晶圆反应腔真空整合传输设备平台设计	国际领先	本设计和双晶圆真空反应腔相匹配，真空机械手的工程设计可以同时用于传输双晶圆。因此，真空传输腔体可以同时挂配多个双晶圆真空反应腔，具备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水平	具体表征
			不同反应腔平行生产或串行工艺集成的可能性。
	各双晶圆反应腔配备独立真空传送模块设备平台设计	国际领先	本设计延续双晶圆反应腔设计采取双反应腔并排放置，各双晶圆反应腔配备独立真空传送模块，真空传送模块采取独特的四臂传送机械手设计，以实现双晶圆快速置换。各双晶圆反应腔及真空传送模块可共享前端晶圆传输系统，可独立运作或独立维护，设备可持续工作。
	双晶圆反应腔线型真空传输设备平台设计	国际领先	融合机械手快速晶圆置换优势，采用真空传输腔体线型设计，配置双机械手，可同时挂配四反应腔、八晶圆位置；设备平台可以挂配单晶圆反应腔或双晶圆反应腔，同时单晶圆反应腔或双晶圆反应腔可实现混搭，提供串联工艺整合灵活性和先进性。
	电感耦合远程等离子体源设计	国际领先	本设计具有受专利保护的接地法拉第屏蔽设计，等离子体浓度高还原性工艺性能优异，并具备颗粒污染低，连续生产时间长，损耗品消耗低的优势。
	远程等离子体源电荷过滤装置	国际领先	本技术和电感耦合远程等离子体源设计相匹配，对远程等离子体源产生的离子/电子/辐射进行多层阻隔，达到基本完全过滤，以实现纯自由基去胶、图形化薄膜含硬掩模清除工艺，保护晶圆表面/基底材料和结构完整性。同时保持高自由基浓度，具有工艺效率高，设备产率快，综合成本低的优势。
	精确晶圆温度控制	国际领先	本技术即反应腔中加热器由控温器保持恒温，对晶圆通过接触加热。在晶圆和加热器接触的初始时间，接触器温度会有短暂下降，影响晶圆升温 and 晶圆稳定性；反之在等离子体去胶、图形化薄膜含硬掩模干法去除工艺中，等离子体产生活泼物质（自由基）和晶圆表面化学反应会提高晶圆温度和晶圆稳定性。
快速热处理设备	常压快速热处理设备设计	国际领先	本设计使得晶圆前端传输系统直接挂载快速退火/毫秒退火反应腔，大气压下实现晶圆传送，晶圆传入后反应腔快速进行气体氛围置换，实现快速热处理工艺后高温晶圆传送及冷却。
	晶圆双面辐射加热快速热处理技术	国际领先	本设计通过晶圆正反面大功率线性灯管辐射加热，提高晶圆正反面、晶圆中心到边缘分区灯管调节能力，包括独特设计、专利保护灯管辐射信号滤光技术。和晶圆单面辐射加热相比，快速热处理工艺晶圆表面器件内温度均匀性好，“图型效应”低；晶圆热应力控制能力好，快速热处理工艺中和工艺后晶圆应力变化更小、曲率变化更低，可满足先进光刻工艺要求，集成电路制造良率高；晶圆加热速度方面更快，尖峰退火中晶圆缺陷率更低，集成电路制造器件性能好；设备工艺温度控制范围覆盖硅晶圆工艺中所需的高中低各温度段，且温度控制精度高可达正负 1 度。此外设备具有晶圆预加热时间短的优势，可以获得更高的产出。
	同面辐射加热快速热处理+晶圆辐射温度测量技术	国际领先	
	晶圆表面局部温度均匀度调节技术	国际领先	本技术通过脉冲激光系统设计，充分利用既有快速热处理反应腔设计实现自对准，对晶圆表面局部区域进行温度补偿，提高快速热处理工艺均匀度；设计包含脉冲激光能量输出检测技术，工艺稳定性好、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水平	具体表征
			可靠性高。
	水壁惰气电弧闪光灯技术	国际领先	本技术为受专利保护的大功率电弧闪光灯技术，采用独特的液气混合物流体设计。国际先进的人工脉冲光源使得晶圆预加热温度和前表面毫秒退火温度差值可以更大，毫秒退火升温速率可以更快，热预算可以更小。
	闪光毫秒退火工艺交错点灯技术	国际领先	本技术为受专利保护的大功率电弧闪光灯技术，采用独特的液气混合物流体设计。国际先进的人工脉冲光源使得晶圆预加热温度和前表面毫秒退火温度差值可以更大，毫秒退火升温速率可以更快，热预算可以更小。
干法刻蚀及等离子体表面处理设备	双晶圆真空反应腔设计	国际先进	每个反应腔可以同时处理两片晶圆，实现等离子体等关键组件独立控制，气体导入真空泵共享。本设计工艺性能可以和单晶圆反应腔设计比肩，并具有产能高，成本低，占地小的优势。
	各双晶圆反应腔配备独立真空传送模块设备平台设计	国际先进	本设计延续双晶圆反应腔设计采取双反应腔并排放置，各双晶圆反应腔配备独立真空传送模块，真空传送模块采取独特的四臂传送机械手设计，以实现双晶圆快速置换。各双晶圆反应腔及真空传送模块可共享前端晶圆传输系统，可独立运作或独立维护，设备可持续工作。
	扁平型电感耦合等离子体源设计	国际先进	本设计具有受专利保护的接地法拉第屏蔽屏设计和双频双驱电感耦合等离子体源设计，离子能力调节范围宽，刻蚀速度快，产能高，同时具有反应腔损耗品寿命长，使用成本低，颗粒污染低的优势。
	电感耦合远程等离子体源设计	国际先进	本设计具有受专利保护的接地法拉第屏蔽设计，等离子体浓度高，还原性工艺性能优异，并具备颗粒污染低，连续生产时间长，损耗品消耗低的优势。
	多区温控静电吸附卡盘设计	国内领先	静电吸附卡盘是等离子体刻蚀反应腔的关键组件，一般通过对晶圆施加偏压来控制晶圆温度和均匀度，对等离子体刻蚀工艺能力和稳定性至关重要。多区温控静电吸附卡盘自主设计，具备相互独立的交流偏压控制/加热/测温能力。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期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发明专利	24	40	720	473
实用新型专利	0	0	1	1
外观设计专利	0	0	0	0

软件著作权	10	10	10	10
其他	0	0	0	0
合计	34	50	731	484

3、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化幅度（%）
费用化研发投入	366,808,850.19	343,567,602.43	6.76
资本化研发投入	-	-	-
研发投入合计	366,808,850.19	343,567,602.43	6.76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14.78	16.44	减少 1.66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先进干法去胶设备	23,407.29	1,989.02	10,815.36	产品持续改进	开发控制系统升级，工艺稳定的去胶设备；高性能高产出新型去胶设备	国际领先水平	逻辑、存储、CIS、功率器件集成电路制造
2	Suprema® 系列去胶设备持续改进	28,634.05	2,343.55	21,147.65	产品持续改进	在 Suprema®系列去胶设备现有应用基础上扩展应用	国际领先水平	逻辑、存储集成电路制造
3	新一代常压快速热处理设备	6,968.97	2,080.54	2,115.30	在研	开发市场竞争力更强的常压热处理设备	国际领先水平	逻辑、存储、CIS、功率器件集成电路制造
4	先进低压快速热处理设备	27,214.83	1,905.912	13,957.08	在研	开发新款低压快速热处理设备	国际先进水平	逻辑、存储集成电路制造
5	新型快速热处理设备	29,839.82	2,568.895	16,902.82	在研、产业化推广	开发具备低热预算、且具有选择性加热的新一代快速热处理设备；开发集成多项连续工艺流程的快速热处理一体化设备	国际同等水平	逻辑、存储集成电路制造
6	Helios® 系列快速热处理设备持续改进	37,772.50	2,692.48	19,805.99	产品持续改进	在 Helios®系列快速热处理设备现有应用基础上扩展应用	国际领先水平	逻辑、存储、CIS、功率器件集成电路制造

7	Millios®系列毫秒退火设备持续改进	13,320.91	811.83	8,322.32	产品持续改进	在 Millios®毫秒退火设备现有应用基础上扩展应用	国际领先水平	逻辑、存储集成电路制造，特别是 DRAM 存储器制造
8	高产能刻蚀设备系列	89,922.56	7,362.79	47,158.15	产品持续改进、在研	开发一系列高产能刻蚀设备，提高产能，扩大工艺范围及稳定性	国际先进水平	逻辑、存储集成电路制造
9	先进等离子体表面处理和材料改性设备	83,329.76	6,777.3	43,416.28	产品持续改进	开发高性能超高选择比材料清除和关键刻蚀应用；开发可以在较低热预算的情况下对于材料进行处理和性能提升的全新技术	国际领先水平	逻辑、存储、CIS、功率器件集成电路制造
10	半导体设备关键零部件研发及验证	22,563.03	2,991.09	16,580.84	研发和验证中，部分部件通过验证	研发应用于半导体设备领域的关键部件，满足不同工艺设备需求	国际同类部件技术水平	半导体专用设备领域
11	全新传输平台	3,680.38	361.53	2,595.78	在研	开发可以模块化控制支持多流程工艺组合的高效能真空传送平台	国际同等水平	为公司产品性能扩展提供新的平台，拓展产品路线为客户提供更多新的解决方案
12	其他	45,113.35	4,795.95	24,099.66	/	/	/	/
合计	/	411,767.45	36,680.89	226,917.23	/	/	/	/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358	327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29.88	28.68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18,101.38	17,269.51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50.56	52.81

教育程度		
学历构成	数量（人）	比例(%)
博士研究生	35	9.78
硕士研究生	142	39.66
本科及以下	181	50.56
合计	358	100.00

年龄结构		
年龄区间	数量（人）	比例(%)
30 岁以下（不含 30 岁）	61	17.04
30-40 岁（含 30 岁，不含 40 岁）	163	45.53
40-50 岁（含 40 岁，不含 50 岁）	82	22.91
50-60 岁（含 50 岁，不含 60 岁）	29	8.10
60 岁及以上	23	6.42
合计	358	100.00

地区分布		
地区	数量（人）	比例(%)
中国大陆	231	64.53
境外	127	35.47
合计	358	100.00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风险因素

☒适用 ☐不适用

（一）经营风险

1、与国际龙头在产品线覆盖广度存在较大差距的风险

在集成电路设备领域，应用材料、泛林半导体、东京电子等国际龙头成立时间长，且北美、欧洲、日韩等地区半导体市场发展程度更高，国际龙头产品线布局相对完善。应用材料产品覆盖领域包括等离子体刻蚀、单晶圆热处理、化学气相薄膜沉积、物理气相薄膜沉积、外延薄膜沉积、离子注入、检测等；泛林半导体、东京电子等在等离子体刻蚀、薄膜沉积、热处理、清洗、显影、检测等领域拥有较为成熟的产品组合。公司主要产品包括干法去胶设备、快速热处理设备、干法刻蚀及等离子体表面处理设备在内的三类集成电路设备。

更广泛的产品线覆盖程度可以使得集成电路设备制造企业为客户提供更为全面、综合的产品及服务。现阶段，公司产品线覆盖广度上与上述国际巨头尚存在一定差距，公司在行业内的综合竞争力与国际龙头企业相比仍存在不足。

2、贸易摩擦风险

公司在中国、美国、德国、韩国、日本等多个国家或地区开展业务，且主要原材料采购自境外供应商。2024 年 12 月，公司母公司北京屹唐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被美国商务部列入“实

体清单”。本次实体清单事项可能会对公司获取受美国《出口管制条例》管辖的物项带来一定限制，但是不会对公司整体业务经营和持续经营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如果未来相关国家及地区采取更为严苛的限制或制裁措施，公司可能面临与上下游合作伙伴继续合作受限、供应链稳定性受到影响等风险，公司下游客户新产线扩张进程也可能因此出现放缓进而导致需求削减，从而对公司经营发展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3、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公司为全球范围内的集成电路制造厂商提供集成电路制造设备及配套工艺解决方案，集成电路制造行业具有企业规模大、数量少的特征，公司的客户集中度较高。如果公司主要客户生产经营情况恶化、资本性支出下降，导致其向公司下达的订单数量下降，则可能对公司的业绩稳定性产生影响。此外，如果公司无法维护与现有主要客户的合作关系与合作规模、无法有效开拓新客户资源并转化为收入，亦将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二）管理和内控风险

1、对境外子公司的管控风险

公司于美国、德国、韩国、新加坡、中国香港、中国台湾等国家或地区设有控股子公司或分支机构，如果公司无法适应多个国家和地区的监管环境、市场环境，或出现境内外经营理念的偏差，导致公司无法持续执行有效的境外子公司管控体系，可能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2、公司规模扩张带来的管理和内控风险

随着资产规模与营收规模的快速增长，公司在研发、采购、生产、销售等环节上的资源配置和内控管理的复杂度也相应提升，从而对经营管理能力提出了更高要求。如果公司内控体系和管理水平无法及时适应规模扩张对经营管理各个层面的更高要求，则可能削弱其市场竞争力，将存在规模扩张带来的管理和内控风险。

（三）法律风险

1、知识产权争议风险

半导体设备行业是典型的技术密集型行业，为了保持技术优势和竞争力，防止技术外泄风险，已掌握先进技术的半导体设备企业通常会通过申请专利等方式设置较高的进入壁垒。公司存在与竞争对手产生知识产权纠纷的风险，届时可能需要通过法律诉讼等方式维护自身权益，由此可能需承担较高的法律和经济成本，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同时，专利、商标等知识产权保护与侵权风险可能会随着公司产品线的不断丰富而增加。

公司在全球范围内销售产品，在多个国家或地区注册知识产权，不同国家、不同的法律体系对知识产权的权利范围的解释和认定存在差异，若未能深刻理解这些差异可能会引发争议甚至诉讼，并随之影响生产经营。此外，公司供应商和客户的日常经营也可能受知识产权争议、诉讼等因素影响，进而间接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

2、公司境外子公司和分支机构司法辖区相关法律变化的风险

公司于美国、德国、韩国、新加坡、中国香港、中国台湾等国家或地区设有控股子公司或分支机构。如果公司的子公司和分支机构未能及时或完全遵守相关地区发布或更新的相关法律法规，则可能面临相应的法律风险，从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造成不利影响。

3、产品和服务质量纠纷及其他纠纷的风险

若公司提供的产品和服务质量未能达到预期，公司在项目执行中未能严格按照内部控制制度和业务流程操作，或者公司未能按照法律、法规、合同或公司内部制度执行经营相关事项，公司将面临客户、员工或其他第三方投诉甚至引发与客户、员工或其他第三方的诉讼、仲裁风险，公司的经营情况和声誉可能因此受到不利影响。

（四）财务风险

1、商誉减值风险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商誉的账面价值为 98,255.29 万元，占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为 15.59%，主要系公司 2016 年收购美国子公司 MTI 所产生。若未来宏观经济、政治环境、市场条件、产业政策或其他不可抗力等外部因素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导致公司经营业绩下降，可能使公司面临商誉减值的风险。

2、汇率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大多数产品销售以美元计价，部分原材料和零部件采购、员工薪酬等以美元、欧元、韩元、日元等计价，人民币对上述外币的汇率波动将会对公司的经营成果造成影响。

人民币汇率随着国际政治、经济环境的变化而波动，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中汇兑损失的金额为 875.61 万元。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持续扩大，若未来人民币对美元、欧元等外币的汇率发生剧烈波动，可能产生汇兑损益及外币报表折算差异，从而可能对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造成不利影响。

3、税收政策变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企业所得税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如果国家相关的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其他原因导致公司不再符合相关的税收优惠认定或鼓励条件，则公司的经营业绩将可能受到不利影响。

此外，公司还在美国、德国、韩国、新加坡等多个国家或地区开展业务，不同税收司法管辖区的税收政策可能会发生变动。如果境外税收政策发生不利变动，公司的经营业绩也可能受到不利影响。

（五）行业风险

1、市场竞争风险

伴随集成电路产业的快速发展，良好的发展前景吸引诸多国内企业进入这一领域；同时以应用材料、泛林半导体、东京电子为代表的国际集成电路制造设备巨头较早进入市场，并在巩固自身优势基础上积极进行技术升级，产品具备较强的市场竞争力。

若公司不能根据客户需求及时进行技术和产品创新，则可能对公司的行业地位、市场份额、经营业绩等产生不利影响。

2、技术升级迭代的风险

公司所处的半导体设备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半导体设备的研发涉及微电子、电气、机械、材料、化学工程、流体力学、自动化、通讯、软件系统等众多学科领域，具有较高的技术研发门槛。伴随下游应用领域发展日新月异，半导体产品的性能需不断更新迭代。如果公司不能紧跟国内外半导体设备制造技术的发展趋势，不能持续加强技术研发和技术人才队伍的建设，可能导致公司无法实现技术水平的提升，在未来的市场竞争中处于劣势，届时公司将面临因无法保持持续创新能力而导致市场竞争力下降的风险。

3、核心研发人员流失或不足的风险

伴随市场需求的不断增长和行业竞争的日益激烈，半导体设备行业对于专业技术人才的竞争不断加剧。如果未来公司不能提供更好的发展平台、更具市场竞争力的薪酬待遇及良好的研发条件，可能面临核心研发人员流失的风险；同时，随着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公司资产和经营规模将迅速扩张，若公司人才不能满足营业规模增长和持续技术研发的需求，公司将面临核心研发人员流失或不足的风险。

4、核心技术泄密的风险

半导体设备行业是典型的技术密集型行业，核心技术系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体现。一旦核心技术失密，将可能使公司完全或部分丧失技术竞争优势，可能给公司市场竞争力和生产经营带来负面影响。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4.82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8.7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48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40.2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2.54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6.66%。

（一）主营业务分析

1、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2,481,979,013.65	2,089,808,383.90	18.77
营业成本	1,591,096,742.88	1,259,594,932.76	26.32
销售费用	164,690,934.66	138,901,612.49	18.57
管理费用	125,353,175.77	121,323,250.60	3.32
财务费用	14,970,831.36	-8,049,840.25	不适用

研发费用	366,808,850.19	343,567,602.43	6.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0,447,542.55	456,182,805.11	-214.0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12,746.62	320,486,154.48	-106.2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483,922.16	526,004,345.61	-129.56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期财务费用的增加主要系借款利息及汇兑损失的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主要系公司本期为业务的可持续增长提前储备关键存货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投资活动现金流变化主要受当期购买和赎回理财金额波动影响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主要系本期新增借款较同期大幅减少,并依照各借款合同还款安排陆续履约还款所致。

2、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交易性金融资产	236,626,471.33	2.29	340,537,310.47	3.42	-30.51	(1)
预付款项	72,635,333.87	0.70	115,714,030.79	1.16	-37.23	(2)
其他应收款	2,825,625.94	0.03	1,221,842.44	0.01	131.26	(3)
其他流动资产	413,221,069.02	4.01	157,014,982.26	1.58	163.17	(4)
使用权资产	168,094,377.47	1.63	52,425,462.02	0.53	220.63	(5)
其他非流动资产	497,087,593.73	4.82	67,190,550.76	0.68	639.82	(6)
应付职工薪酬	78,687,440.51	0.76	132,963,087.88	1.34	-40.82	(7)
其他应付款	65,578,694.86	0.64	124,614,277.79	1.25	-47.37	(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6,584,675.98	0.94	297,989,599.98	2.99	-67.59	(9)
长期借款	1,814,535,283.65	17.59	1,319,632,585.08	13.26	37.50	(10)
租赁负债	181,747,316.74	1.76	41,046,561.81	0.41	342.78	(5)
递延收益	120,556,883.28	1.17	200,982,596.81	2.02	-40.02	(11)
应收票据	-	-	450,000.00	0.00	-100.00	(12)
长期应付职	1,095,539.33	0.01	-	-	-	(13)

工薪酬						
-----	--	--	--	--	--	--

其他说明

- (1) 交易性金融资产减少主要系公司为满足生产经营需要降低货币基金平均持有余额所致。
- (2) 预付款项减少主要系对应的存货在本期陆续入库所致。
- (3) 其他应收款增加主要系本期新增应收补贴款所致。
- (4) 其他流动资产余额增加主要系本期新增待抵扣增值税所致。
- (5) 使用权资产及租赁负债的增加主要系本期续租主要生产及办公场所所致。
- (6) 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主要系本期为新增的质押借款存入借款保证金及大额存单所致。
- (7) 应付职工薪酬减少主要系本期发放了 2024 年预提的上年度年终奖所致。
- (8) 其他应付款减少主要系本期按约陆续支付工程建造商结算款项所致。
- (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减少主要系按照合同约定按期偿还了到期借款所致。
- (10) 长期借款增加主要系公司为满足生产经营需要增加银行借款所致，借款信息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七、45 长期借款。
- (11) 递延收益减少主要系本期在满足确认条件后开始对政府补助收益进行确认所致。
- (12) 应收票据减少主要系期初票据已回款所致。
- (1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增加主要系境外子公司的设定受益计划所致。

2、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4,308,002,680.06（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41.76%。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境外资产名称	形成原因	运营模式	本报告期营业收入	本报告期净利润
Mattson Technology, Inc.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制造、研发及销售	1,415,342,910.13	-13,930,699.81
屹唐半导体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销售	1,915,627,672.71	3,988,306.40

其他说明

上表中列示的 Mattson Technology, Inc.和屹唐半导体科技(香港)有限公司数据均为其合并口径的境外收入和境外净利润。

3、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本集团存在受限资产共计人民币 44,669.42 万元。其中包括：

- (1) 本公司为担保子公司 MTI 由银行取得借款而存入出借银行的保证金 35,790.76 万元；
- (2) 本公司为担保子公司 MTI 由银行取得借款而存入出借银行的质押存单 7,826.24 万元；
- (3) 海关保证金及其他保证金共计 1,052.42 万元。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 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 累计公允价 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 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 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交易性金融 资产	340,537,310.47	11,364,464.14	-	-	3,854,648,804.19	3,968,470,096.12	-1,454,011.35	236,626,471.33

其他说明

公司购买和赎回理财产品及货币基金发生金额较大，主要由于短期理财产品的循环交易所致。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Mattson Technology, Inc.	子公司	制造、研发及销售	120,000 美元	3,236,451,483.97	1,741,766,608.50	1,415,342,910.13	-56,912,756.05	-14,044,500.75
屹唐半导体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子公司	销售	500,000 美元	1,080,461,559.87	171,213,190.60	1,915,627,672.71	1,002,248.52	4,035,420.18

其他说明

上表中 Mattson Technology, Inc.所列示财务数据为其合并口径数据。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武汉亿思特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影响不重大
上海义思特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影响不重大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Qiang Liang（梁强）	副总裁	离任
王斌	副总裁	聘任
Subhash Deshmukh	副总裁	解任
Schubert S. Chu	副总裁、核心技术人员	解任
范强	核心技术人员	聘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 3 月，公司原副总裁 Qiang Liang（梁强）先生因劳动合同到期及家庭原因，不再续签劳动合同，辞去副总裁职务并离职，离职后的工作均已经由公司相关人员承接，对公司持续经营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2025 年 3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王斌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副总裁）的议案》，同意聘任王斌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副总裁），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公司从长期战略发展的角度考虑，对组织管理架构和高级管理人员职责进行调整，2025 年 7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同意 Subhash Deshmukh 先生和 Schubert S. Chu 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副总裁）的职务。因 Schubert S. Chu 先生职务调整，公司不再认定其为核心技术人员，同时公司新增认定中国产品助理副总裁范强先生为核心技术人员。本次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26 日披露的《北京屹唐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部分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的公告》。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的认定情况说明

√适用 □适用

公司基于以下标准确定核心技术人员：（1）与研发、技术、产品相关部门的负责人或核心成员；（2）对公司核心技术、主要产品的形成做出重大贡献；（3）所负责研发方向、工艺改进对于公司业务开展及未来发展战略具有重要意义；（4）同行业工作经验、学历、专业等背景情况。

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
每 10 股转增数（股）	-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	

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的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境信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屹唐盛龙	注 1	2025 年 7 月 3 日	是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锁定期届满后 2 年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亦庄产投、亦庄国投	注 2	2025 年 7 月 3 日	是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锁定期届满后 2 年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江苏招银、南京招银、环旭创芯、吉慧投资、兴睿和盛、合信智造、石沔屹、元禾厚望、屹唐华创、创领基石、润森义信、和谐海河、红杉鹏辰、星华智联、深创投、万容红土、华控产业、丝路华创、中科图灵、华芯创耀、CPE 投资基金、亦庄投资、橙叶芯盛	注 3	2021 年 6 月 18 日	是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BH1、BH2、宁波义方、海松非凡、华瑞世纪、上海金浦、南京金浦、新潮创业、共青城渐升、鸿道致鑫	注 4	2021 年 6 月 18 日	是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Hao Allen Lu（陆郝安）、Subhash Deshmukh、Schubert S. Chu、Frank Moreman、Michael Xiaoxuan Yang（杨晓暉）、Qiang Liang（梁强）、Laizhong Luo（罗来忠）、谢妹、单一	注 5	2021 年 6 月 18 日	是	详见注 5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王斌	注 5	2025 年 3 月 25 日	是	详见注 5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Hao Allen Lu（陆郝安）、Michael Xiaoxuan Yang（杨晓暉）、龙茂林、Hua Chung（仲华）、Schubert S. Chu	注 6	2021 年 6 月 18 日	是	详见注 6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Lee Fook Hong（李福洪）	注 6	2024 年 10 月 31 日	是	详见注 6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屹唐盛龙、BH1、BH2、宁波义方、海松非凡、环旭创芯、华瑞世纪	注 7	2021 年 6 月 18 日	是	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期间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注 8	2021 年 6 月 18 日	是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3 年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屹唐盛龙、亦庄产投、亦庄国投	注 9	2021 年 6 月 18 日	是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3 年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郑浩、Hao Allen Lu（陆郝安）	注 10	2021 年 6 月 18 日	是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3 年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张文冬	注 10	2023 年 9 月 26 日	是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3 年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Hao Allen Lu（陆郝安）、Subhash Deshmukh、Schubert S. Chu、Laizhong Luo（罗来忠）、谢妹、单一	注 11	2021 年 6 月 18 日	是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3 年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王斌	注 11	2025 年 3 月 25 日	是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3 年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注 12	2021 年 6 月 18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屹唐盛龙	注 13	2021 年 6 月 18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日					
其他	亦庄产投、亦庄国投	注 14	2021 年 6 月 18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注 15	2021 年 6 月 18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郑浩、王汇联、Joan Qiong Pan（潘琼）、戈峻、金雨青、Hao Allen Lu(陆郝安)、Subhash Deshmukh、Schubert S. Chu、Laizhong Luo（罗来忠）、谢妹、单一	注 16	2021 年 6 月 18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张文冬	注 16	2023 年 9 月 26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王斌	注 16	2025 年 3 月 25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屹唐盛龙、亦庄产投、亦庄国投	注 17	2021 年 6 月 18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分红	公司	注 18	2021 年 6 月 18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分红	屹唐盛龙、亦庄产投、亦庄国投	注 19	2021 年 6 月 18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注 20	2021 年 6 月 18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屹唐盛龙、亦庄产投、亦庄国投	注 21	2021 年 6 月 18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郑浩、杨永政、王汇联、Joan Qiong Pan（潘琼）、戈峻、金雨青、Hao Allen Lu（陆郝安）、Subhash Deshmukh、Schubert S.Chu、Frank Moreman、Michael Xiaoxuan Yang(杨晓晖)、Qiang Liang（梁强）、龙茂林、Hua Chung（仲华）、Laizhong Luo（罗来忠）、谢妹、单一、张雪、元巍、墨晓东	注 22	2021 年 6 月 18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张文冬	注 22	2023 年 9 月 26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日					
	其他	Lee Fook Hong（李福洪）	注 22	2024 年 10 月 31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王斌	注 22	2025 年 3 月 25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屹唐盛龙	注 23	2021 年 6 月 18 日	是	详见注 23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亦庄产投、亦庄国投	注 24	2021 年 6 月 18 日	是	详见注 24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屹唐盛龙	注 25	2021 年 6 月 18 日	是	详见注 25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亦庄产投、亦庄国投	注 26	2021 年 6 月 18 日	是	详见注 26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屹唐盛龙、亦庄产投、亦庄国投	注 27	2021 年 6 月 18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注 28	2025 年 4 月 28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分红	公司	注 29	2024 年 6 月 4 日	是	2024 年 6 月 4 日至 2025 年 7 月 8 日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注 30	2021 年 6 月 18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屹唐盛龙	注 31	2021 年 6 月 18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亦庄产投、亦庄国投	注 32	2021 年 6 月 18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注 33	2025 年 7 月 3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日					
	其他	屹唐盛龙	注 34	2025 年 7 月 3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亦庄产投	注 35	2025 年 7 月 3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亦庄国投	注 36	2025 年 7 月 3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杨永政、Frank Moreman、Michael Xiaoxuan Yang（杨晓暉）、Qiang Liang（梁强）	注 37	2021 年 6 月 18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张文冬、郑浩、Hao Allen Lu（陆郝安）、王汇联、Joan Qiong Pan（潘琼）、戈峻、金雨青、Subhash Deshmukh、Schubert S.Chu、Laizhong Luo（罗来忠）、谢妹、单一、王斌、张雪、元巍、墨晓东	注 38	2025 年 7 月 3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证裕投资	注 39	2025 年 4 月 28 日	是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24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君享 1 号资管计划	注 40	2025 年 4 月 28 日	是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中保投基金	注 41	2025 年 4 月 28 日	是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电控产投	注 42	2025 年 4 月 10 日	是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安鹏创投	注 43	2025 年 4 月 27 日	是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芯屏基金	注 44	2025 年 5 月 16 日	是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月			
	股份限售	晶合集成	注 45	2025 年 4 月 28 日	是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屹唐盛龙关于股份锁定、自愿限售和延长锁定期限的承诺：

“一、自发行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二、若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该等股票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发行价；在发行人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若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企业持有发行人股票的上述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上述发行价指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果发行人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

三、本企业在锁定期届满后减持首发前股份的，将严格遵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四、若发行人存在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发行人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企业不减持发行人的股份。

五、若发行人上市当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母净利润为准，下同）下滑 50%以上的，延长本企业届时所持股份（‘届时所持股份’是指本企业上市前取得，发行人上市当年年报披露时仍持有的股份）锁定期限 6 个月。

六、若发行人上市第二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 50%以上的，在前项基础上延长本企业届时所持股份（‘届时所持股份’是指本企业上市前取得，发行人上市之后第二年年报披露时仍持有的股份）锁定期限 6 个月。

七、若发行人上市第三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 50%以上的，在前两项基础上延长本企业届时所持股份（‘届时所持股份’是指本企业上市前取得，发行人上市之后第三年年报披露时仍持有的股份）锁定期限 6 个月。

八、本企业将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其他业务规则就股份的限售与减持做出的规定。

九、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愿承担因此而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

注 2：亦庄产投、亦庄国投关于股份锁定、自愿限售和延长锁定期限的承诺：

“一、自发行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本企业将督促屹唐盛龙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二、若屹唐盛龙所持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本企业将督促屹唐盛龙减持该等股票的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在发行人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若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企

业将督促屹唐盛龙持有发行人股票的上述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上述发行价指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果发行人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

三、本企业通过屹唐盛龙在锁定期届满后减持首发前股份的，将严格遵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四、若发行人存在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发行人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企业将督促屹唐盛龙不减持发行人的股份。

五、若发行人上市当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母净利润为准，下同）下滑 50%以上的，本企业将督促屹唐盛龙延长其届时所持股份（‘届时所持股份’是指屹唐盛龙上市前取得，发行人上市当年年报披露时仍持有的股份）锁定期限 6 个月。

六、若发行人上市第二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 50%以上的，本企业将督促屹唐盛龙在前项基础上延长其届时所持股份（‘届时所持股份’是指屹唐盛龙上市前取得，发行人上市之后第二年年报披露时仍持有的股份）锁定期限 6 个月。

七、若发行人上市第三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 50%以上的，本企业将督促屹唐盛龙在前两项基础上延长其届时所持股份（‘届时所持股份’是指屹唐盛龙上市前取得，发行人上市之后第三年年报披露时仍持有的股份）锁定期限 6 个月。

八、本企业将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其他业务规则就股份的限售与减持做出的规定。

九、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愿承担因此而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

注 3：江苏招银、南京招银、环旭创芯、吉慧投资、兴睿和盛、合信智造、石泮屹、元禾厚望、屹唐华创、创领基石、润森义信、和谐海河、红杉鹏辰、星华智联、深创投、万容红土、华控产业、丝路华创、中科图灵、华芯创耀、CPE 投资基金、亦庄投资、橙叶芯盛关于股份锁定和自愿限售的承诺：

“一、自本企业取得发行人股份之日（指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二、自发行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持有的首发前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三、本企业在锁定期届满后减持首发前股份的，将严格遵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四、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愿承担因此而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

注 4：BH1、BH2、宁波义方、海松非凡、华瑞世纪、上海金浦、南京金浦、新潮创业、共青城渐升、鸿道致鑫关于股份锁定和自愿限售的承诺：

“一、自发行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二、本企业在锁定期届满后减持首发前股份的，将严格遵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三、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愿承担因此而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

注 5：公司现任及前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股份锁定和自愿限售的承诺：

“一、自发行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之前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二、在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如实并及时向发行人申报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本人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在买入后六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六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离职后六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三、本人所持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时的发行价（以下简称‘发行价’）。

四、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如果发行人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调整。

在前述承诺履行期间，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不影响本承诺的效力，在此期间本人仍将继续履行上述承诺。

五、若发行人存在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发行人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不减持发行人股份。

六、发行人有关员工股权激励制度对本人间接所持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另有规定的，本人同时遵守相关规定及协议文件。

七、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本人愿承担因此而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

注 6：公司现任及前任核心技术人员关于股份锁定和自愿限售的承诺：

“一、自发行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之前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二、在担任发行人核心技术人员期间，本人将如实并及时向发行人申报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上述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4 年内，本人每年转让的发行人首发前股份不超过发行人上市时本人所持有发行人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离职后六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所持有的发行人首发前股份。

三、发行人有关员工股权激励制度对本人间接所持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另有规定的，本人同时遵守相关规定及协议文件。

四、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本人愿承担因此而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

注 7：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屹唐盛龙、BH1、BH2、宁波义方、海松非凡、环旭创芯和华瑞世纪（母子公司合计直接持股 5.26%）关于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一、本企业将严格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有权部门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以及本企业作出的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函，执行有关股份限售事项，不会进行任何违反相关规定及股份锁定承诺的股份减持行为；

二、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本企业拟减持发行人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有权部门关于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结合发行人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

三、本企业减持发行人股票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四、本企业减持发行人股份前，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但本企业持有发行人股份低于5%以下时除外；

五、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愿承担因此而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

注 8：公司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

“一、本公司将严格遵守并执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北京屹唐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以下简称‘《稳定股价预案》’），按照《稳定股价预案》规定的条件履行稳定股价的义务。

二、如本次发行上市后三年内触发《稳定股价预案》中规定的稳定股价条件，本公司将严格按照《稳定股价预案》的要求，采取稳定股价措施。”

注 9：屹唐盛龙、亦庄产投、亦庄国投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

“一、本企业将严格遵守并执行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北京屹唐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以下简称‘《稳定股价预案》’），按照《稳定股价预案》规定的条件履行稳定发行人股价的义务。

二、如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后三年内触发《稳定股价预案》中规定的稳定股价条件，本企业将严格按照《稳定股价预案》的要求，按照发行人董事会作出的稳定股价的具体实施方案，积极采取稳定股价措施。

三、本企业在按照《稳定股价预案》规定的条件履行稳定发行人股价的义务时，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要求予以公告。”

注 10：公司全体董事（独立董事除外）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

“一、本人将严格遵守并执行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北京屹唐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以下简称‘《稳定股价预案》’），按照《稳定股价预案》规定的条件履行稳定发行人股价的义务。

二、如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后三年内触发《稳定股价预案》中规定的稳定股价条件，本人将严格按照《稳定股价预案》的要求，在发行人就稳定股价具体实施方案召开的董事会上，对相关决议投赞成票，按照发行人董事会作出的稳定股价的具体实施方案，积极采取稳定股价措施。”

注 11：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

“一、本人将严格遵守并执行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北京屹唐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以下简称‘《稳定股价预案》’），按照《稳定股价预案》规定的条件履行稳定发行人股价的义务。

二、如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后三年内触发《稳定股价预案》中规定的稳定股价条件，本人将严格按照《稳定股价预案》的要求，按照发行人董事会作出的稳定股价的具体实施方案，积极采取稳定股价措施。”

注 12：公司关于股份回购和股份购回的承诺：

“一、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若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且该等情形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按如下方式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1、若上述情形发生于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新股已完成发行但未上市交易的阶段，自上述情形发生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公司按照发行价并加算同期银行存款利息将募集资金返还已缴纳股票申购款的投资者。

2、若上述情形发生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新股已完成发行并上市交易之后，自上述情形发生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本公司将制定首次公开发行新股之股份回购方案，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将按照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股份回购方案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不低于公司股票发行价加算股票发行后至回购前同期银行存款利息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价格，若本公司在上述期间有利润分配、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则上述发行价格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注 13：屹唐盛龙关于股份回购和股份购回的承诺：

“1、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屹唐盛龙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若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且该等情形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屹唐盛龙将依法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购回价格不低于发行人股票发行价加算股票发行后至回购要约发出时相关期间银行活期存款利息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价格，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若发行人在上述期间有利润分配、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则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3、若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且该等情形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屹唐盛龙将督促发行人履行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事宜的决策程序，并在发行人召开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作出决议时，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股东大会上投赞成票。”

注 14：亦庄产投、亦庄国投关于股份回购和股份购回的承诺：

“1、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亦庄产投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若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且该等情形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亦庄产投将督促发行人控股股东北京屹唐盛龙半导体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屹唐盛龙’）依法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购回价格不低于发行人股票发行价加算股票发行后至回购要约发出时相关期间银行活期存款利息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价格，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若发行人在上述期间有利润分配、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则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3、若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且该等情形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亦庄产投将通过屹唐盛龙督促发行人履行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事宜的决策程序，并在发行人召开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作出决议时，督促屹唐盛龙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股东大会上投赞成票。”

注 15：公司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出台的相关规定，积极采取一切必要、合理措施，使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

注 16：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一、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屹唐半导体利益；

二、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三、本人承诺不动用屹唐半导体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四、本人承诺由屹唐半导体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订的薪酬制度与屹唐半导体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五、若屹唐半导体后续推出股权激励政策，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屹唐半导体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屹唐半导体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六、本人承诺将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出台的相关规定，积极采取一切必要、合理措施，使屹唐半导体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

七、本承诺函出具日后，如监管部门就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规定作出其他要求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监管部门的相关要求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相关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注 17：屹唐盛龙、亦庄产投、亦庄国投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1、本企业不越权干预发行人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发行人利益；

2、本企业承诺将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出台的相关规定，积极采取一切必要、合理措施，使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

3、本承诺出具后，如监管部门就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规定作出其他要求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监管部门的相关要求时，本企业承诺届时将按照相关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注 18：公司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本公司承诺将遵守并执行届时有效的《北京屹唐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北京屹唐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股东分红回报三年规划》中的利润分配政策。如遇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修订的，本公司将及时根据该等修订调整本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并严格执行。”

注 19：屹唐盛龙、亦庄产投、亦庄国投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本企业承诺将督促发行人遵守并执行届时有效的《北京屹唐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北京屹唐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股东分红回报三年规划》中的利润分配政策。如遇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修订的，本企业将督促发行人及时根据该等修订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并严格执行。”

注 20：公司就其在招股说明书中所披露的全部公开承诺的履行事宜承诺：

“一、若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则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1、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3、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本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如需）；4、若因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

二、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1、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注 21：屹唐盛龙、亦庄产投、亦庄国投就其在公司招股说明书中所披露的全部公开承诺的履行事宜承诺：

“一、若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企业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则本企业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发行人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发行人及其投资者的权益；3、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发行人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如需）；4、若因本企业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

二、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企业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企业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发行人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发行人及其投资者的权益。

三、本企业在作出的各项承诺事项中已提出具体约束措施的，按照本企业在该等承诺中承诺的约束措施履行。”

注 22：公司全体现任及前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就其在公司招股说明书中所披露的全部公开承诺的履行事宜承诺：

“一、如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一）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二）向发行人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屹唐半导体及其投资者的权益；

（三）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屹唐半导体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如需）；

（四）在证券监管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本人违反或者未实际履行前述承诺事项之日起 30 日内，或认定因本人违反或未实际履行承诺事项而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之日起 30 日内，本人将依法从发行人所领取的全部薪酬和/或津贴对屹唐半导体或投资者承担赔偿责任。

二、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一）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二）向发行人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屹唐半导体及其投资者的权益。”

注 23：屹唐盛龙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一、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单位及本单位控制的其他企业没有，将来亦不会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方式从事任何与屹唐半导体及其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

二、如果本单位或本单位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现任何与屹唐半导体或其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构成竞争关系的新业务或活动机会，将立即书面通知屹唐半导体，并尽力促使该等业务或活动机会按合理和公平的条款及条件首先提供给屹唐半导体或其控股子公司，由屹唐半导体及其控股子公司在相同条件下优先收购、许可使用或以其他方式受让或允许使用有关业务或活动所涉及的资产或股权。

三、如本单位未能依照上述承诺履行义务的，本单位将依照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承担相应责任。

四、本承诺函项下之承诺为不可撤销且持续有效，本承诺函有效期自签署之日起至下列日期中的较早日期终止：（1）本单位不再直接控制屹唐半导体之日；或（2）屹唐半导体终止在中国境内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

注 24：亦庄产投、亦庄国投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一、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单位及本单位控制的其他企业没有，将来亦不会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方式从事任何与屹唐半导体及其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

二、如果本单位或本单位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现任何与屹唐半导体或其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构成竞争关系的新业务或活动机会，将立即书面通知屹唐半导体，并尽力促使该等业务或活动机会按合理和公平的条款及条件首先提供给屹唐半导体或其控股子公司，由屹唐半导体及其控股子公司在相同条件下优先收购、许可使用或以其他方式受让或允许使用有关业务或活动所涉及的资产或股权。

三、如本单位未能依照上述承诺履行义务的，本单位将依照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承担相应责任。

四、本承诺函项下之承诺为不可撤销且持续有效，本承诺函有效期自签署之日起至下列日期中的较早日期终止：（1）本单位不再间接控制屹唐半导体之日；或（2）屹唐半导体终止在中国境内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

注 25：屹唐盛龙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一、在不对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利益构成不利影响的前提下，本企业及本企业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不包括发行人及其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将尽量减少与发行人及其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之间发生关联交易。

二、对于正常经营范围内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本企业或本企业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将与发行人依法签订规范的交易协议，并保证该等关联交易均将基于公平公正公开等关联交易基本原则实施。

三、本企业或本企业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届时有效的发行人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回避表决等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四、本企业保证将依照发行人公司章程行使相应权利，承担相应义务，不利用股东的身份谋取不正当利益，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发行人的资金、利润，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如本企业未能依照上述承诺履行义务的，本企业将依照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承担相应责任。

六、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承诺函项下之承诺为不可撤销且持续有效，本承诺函有效期自签署之日起至下列日期中的较早日期终止：本企业不再直接或间接控制发行人之日或发行人终止在中国境内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

注 26：亦庄产投、亦庄国投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一、在不对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利益构成不利影响的前提下，本公司及本公司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不包括发行人及其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将尽量减少与发行人及其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之间发生关联交易。

二、对于正常经营范围内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本公司或本公司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将与发行人依法签订规范的交易协议，并保证该等关联交易均将基于公平公正公开等关联交易基本原则实施。

三、本公司及本公司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届时有效的发行人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回避表决等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四、本公司将督促发行人控股股东北京屹唐盛龙半导体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依照发行人公司章程行使相应权利，承担相应义务，不利用股东的身份谋取不正当利益，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发行人的资金、利润，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如本公司未能依照上述承诺履行义务的，本公司将依照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承担相应责任。

六、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承诺函项下之承诺为不可撤销且持续有效，本承诺函有效期自签署之日起至下列日期中的较早日期终止：本公司不再直接或间接控制发行人之日或发行人终止在中国境内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

注 27：屹唐盛龙、亦庄产投、亦庄国投关于避免资金占用和违规担保的承诺：

“一、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不存在发行人或其控股子公司资金被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也不存在发行人或其控股子公司为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违规担保的情形。

二、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发生的经营性资金往来中，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严格限制占用发行人资金、资产，并按照届时有效的《北京屹唐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北京屹唐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办法》的规定，严格履行批准程序。

三、本企业保证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不滥用股东权利损害发行人或者发行人其他股东的利益，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除发行人以外的其他企业不得以任何方式占用发行人或其控股子公司资金及要求发行人或其控股子公司违法违规提供担保。

四、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注 28：公司关于股东信息披露的专项承诺：

“1、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公司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形。

2、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存在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形，该等持股系相关投资主体或金融产品管理人依据市场化原则作出的投资决策，不属于法律法规禁止持股的情形或利益冲突情形。除前述情形外，本公司不存在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形。

3、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公司股东不存在以本公司股份进行不当利益输送的情形。”

注 29：公司关于在审期间不分红的承诺：

“本公司在本次发行上市的在审期间不进行现金分红。”

注 30：公司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

“一、保证本公司本次发行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二、如本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注 31：屹唐盛龙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

“一、本企业保证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二、如发行人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企业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注 32：亦庄产投、亦庄国投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

“一、本企业保证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二、如发行人不符合本次发行上市条件，以欺诈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企业将督促北京屹唐盛龙半导体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注 33：公司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

“一、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公司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并已由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作出发行人存在上述事实的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的，本公司将依据该等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确定的赔偿主体范围、赔偿标准、赔偿金额等赔偿投资者实际遭受的直接损失。
三、若本公司未及时履行上述承诺，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直至履行完毕时为止。”

注 34：屹唐盛龙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

“1、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屹唐盛龙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并已由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作出发行人存在上述事实的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的，屹唐盛龙将依据该等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确定的赔偿主体范围、赔偿标准、赔偿金额等赔偿投资者实际遭受的直接损失。”

3、若本企业未及时履行上述承诺，本企业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本企业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实施完毕时为止。”

注 35：亦庄产投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

“1、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亦庄产投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并已由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作出发行人存在上述事实的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的，亦庄产投将依据该等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注 36：亦庄国投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

“1、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亦庄国投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并已由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作出发行人存在上述事实的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的，亦庄国投将依据该等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注 37：公司全体前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依法承诺赔偿或赔偿责任的承诺：

“1、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并已由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作出发行人存在上述事实的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的，本人将依据该等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确定的赔偿主体范围、赔偿标准、赔偿金额等赔偿投资者实际遭受的直接损失。

3、若本人未及时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注 38：公司全体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依法承诺赔偿或赔偿责任的承诺：

“1、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并已由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作出发行人存在上述事实的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的，本人将依据该等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确定的赔偿主体范围、赔偿标准、赔偿金额等赔偿投资者实际遭受的直接损失。

3、若本人未及时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注 39：证裕投资关于参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战略配售的承诺：

“一、本公司为依法设立的保荐人另类投资子公司，为本次配售证券的实际持有人，不存在受其他投资者委托或委托其他投资者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的情形。

二、本公司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证监会另有规定的除外）。

三、本公司不通过任何形式在限售期内转让所持有本次配售的证券。

四、本公司与发行人或其他利益关系人之间不存在输送不正当利益的行为。

五、本公司获得本次配售的证券持有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24 个月。限售期届满后，本公司的减持适用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以关于股份减持的有关规定。本公司限售期内不会通过转融通出借该部分股票。

六、本公司不利用获配证券取得的股东地位影响发行人正常生产经营，不在获配证券限售期内谋求发行人控制权。

七、本公司开立专用证券账户存放获配证券，并与其自营、资管等其他业务的证券有效隔离、分别管理、分别记账，不得与其他业务进行混合操作。

前款规定的专用证券账户只能用于在限售期届满后卖出获配证券，不得买入股票或者其他证券。因上市公司实施配股、向原股东优先配售股票或可转换公司债券、转增股本的除外。

八、本公司承诺不存在《首发承销细则》第四十二条规定的以下情形：

（一）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承诺上市后股价将上涨，或者股价如未上涨将由发行人购回证券或者给予任何形式的经济补偿。

（二）主承销商以承诺对承销费用分成、介绍参与其他发行人战略配售等作为条件引入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

（三）发行人上市后认购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管理的证券投资基金。

（四）发行人承诺在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获配证券的限售期内，委任与该投资者存在关联关系的人员担任发行人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但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战略配售的除外。

（五）除以公开募集方式设立，主要投资策略包括投资战略配售证券，且以封闭方式运作的证券投资基金外，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若使用非自有资金认购发行人证券，或者存在接受其他投资者委托或委托其他投资者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的情形。

（六）其他直接或间接进行利益输送的行为。”

注 40：君享 1 号资管计划关于参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战略配售的承诺：

“1、本公司为屹唐股份资管计划的实际支配主体，对屹唐股份资管计划的投决策安排、作为发行人股东的权利行使安排、对于发行人股东大会表决实施安排、屹唐股份资管计划的独立运营，均有实际支配权；

2、屹唐股份资管计划系依法设立的资管计划，并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

3、参与屹唐股份资管计划的投资者均为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员工，且均为符合《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运作管理规定》的投资者；

4、屹唐股份资管计划认购发行人战略配售的出资资金均来源于各投资者自有资金出资，符合《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等的相关规定，没有使用筹集的他人资金参与专项资产管理计划，没有使用贷款、发行债券等筹集的非自有资金投资，不存在杠杆、分级、嵌套等情况；

5、屹唐股份资管计划认购发行人战略配售不存在接受其他投资者委托或委托其他投资者直接或间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的情形；

6、屹唐股份资管计划所获得的战略配售的发行人股份，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将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该部分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本公司在限售期内不会通过转融通出借获配股票；

- 7、如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或要求股份锁定期长于本承诺，则屹唐股份资管计划所持发行人股份锁定期和限售条件自动按该等规定和要求执行；
- 8、屹唐股份资管计划所持发行人股份锁定期届满后，减持发行人的股份时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则的规定；
- 9、本公司与发行人、保荐人（主承销商）或其他利益关系人之间不存在输送不正当利益的行为；
- 10、本公司承诺不存在《实施细则》第四十二条规定的以下情况：
- ①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承诺上市后股价将上涨，或者股价如未上涨将由发行人购回证券或者给予任何形式的经济补偿；
- ②主承销商以承诺对承销费用分成、介绍参与其他发行人战略配售等作为条件引入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
- ③发行人上市后认购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管理的证券投资基金；
- ④发行人承诺在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获配证券的限售期内，委任与该投资者存在关联关系的人员担任发行人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但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战略配售的除外；
- ⑤除本细则第四十一条第三项规定的情形外，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使用非自有资金认购发行人证券，或者存在接受其他投资者委托或委托其他投资者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的情形；
- ⑥其他直接或间接进行利益输送的行为。
- 11、本公司承诺不存在不适合参与 IPO 战略配售的情形；
- 12、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则本公司所管理的屹唐股份资管计划出售股票收益归发行人所有，本公司将在五个工作日内将前述收益缴纳至发行人指定账户。如因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注 41：中保投基金关于参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战略配售的承诺：

- “1、本公司具有相应合法的证券投资主体资格，参与本次战略配售已经依法履行内外部批准程序，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符合其投资范围和投资领域，不存在任何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业协会发布的规范性文件或者其他文件禁止或限制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的情形（或已取得有权机构的相关豁免），符合《实施细则》关于参与战略配售的资格条件；
- 2、本公司属于如下类型的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国家级大型投资基金，具有较强资金实力，认可发行人长期投资价值，具备作为战略投资者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的配售资格；
- 3、本公司承诺不参与本次发行的网上发行与网下发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未参与战略配售的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年金基金除外），并按照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认购其承诺认购数量的发行人证券；
- 4、本公司参与战略配售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且符合该资金的投资方向；本公司为本次配售股票的实际持有人，不存在受其他投资者委托或委托其他投资者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的情形；
- 5、本公司承诺获得本次战略配售股股票的限售期为十二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证券上市之日起计算。本公司在限售期内不会通过任何形式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该部分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本公司在限售期内不会通过转融通出借该部分获配股票；
- 6、限售期届满后，本公司获得本次战略配售股票的减持适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份减持的有关规定；
- 7、本公司确认本公司作为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不存在《实施细则》第四十二条规定的禁止性情形；

- (1) 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向本公司承诺上市后股价将上涨，或者股价如果未上涨将由发行人购回证券或者给予任何形式的经济补偿；本公司亦不会要求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作出前述承诺；
- (2) 联席主承销商以承诺对承销费用分成、介绍参与其他发行人战略配售等作为条件引入本公司作为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本公司亦不会要求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作出前述承诺；
- (3) 发行人上市后认购参与本公司管理的证券投资基金；本公司亦不会要求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作出前述承诺；
- (4) 发行人承诺在本公司获配证券的限售期内，委任与该投资者存在关联关系的人员担任发行人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本公司亦不会要求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作出前述承诺；
- (5) 本公司使用非自有资金认购发行人证券，或者存在接受其他投资者委托或者委托其他投资者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的情形；
- (6) 本公司与发行人、联席主承销商之间不存在任何直接或间接进行利益输送的行为；
- 8、本公司向本次发行中介机构提供的资料 and 文件是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任何隐瞒、遗漏、虚假或者误导之处，所提供资料的复印件及扫描件与原件一致；该资料 and 文件于提供给中介机构之日及中介机构出具本次发行相关报告之日，未发生任何变更；
- 9、上述承诺为本公司的真实意思表示，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若违反上述承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 42：电控产投关于参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战略配售的承诺：

- “1、本公司具有相应合法的证券投资主体资格，参与本次战略配售已经依法履行内外部批准程序，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符合其投资范围和投资领域，不存在任何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业协会发布的规范性文件或者其他文件禁止或限制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的情形（或已取得有权机构的相关豁免），符合《实施细则》关于参与战略配售的资格条件；
- 2、本公司属于如下类型的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业的下属企业，具有较强资金实力，认可发行人长期投资价值，具备作为战略投资者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的配售资格；
- 3、本公司承诺不参与本次发行的网上发行与网下发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未参与战略配售的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年金基金除外），并按照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认购其承诺认购数量的发行人证券；
- 4、本公司参与战略配售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且符合该资金的投资方向；本公司为本次配售股票的实际持有人，不存在受其他投资者委托或委托其他投资者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的情形；
- 5、本公司承诺获得本次战略配售股票的限售期为十二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证券上市之日起计算。本公司在限售期内不会通过任何形式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该部分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本公司在限售期内不会通过转融通出借该部分获配股票；
- 6、限售期届满后，本公司获得本次战略配售股票的减持适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份减持的有关规定；
- 7、本公司确认本公司作为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不存在《实施细则》第四十二条规定的禁止性情形：
- (1) 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向本公司承诺上市后股价将上涨，或者股价如果未上涨将由发行人购回证券或者给予任何形式的经济补偿；本公司亦不会要求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作出前述承诺；
- (2) 联席主承销商以承诺对承销费用分成、介绍参与其他发行人战略配售等作为条件引入本公司作为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本公司亦不会要求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作出前述承诺；

- (3) 发行人上市后认购参与本公司管理的证券投资基金；本公司亦不会要求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作出前述承诺；
- (4) 发行人承诺在本公司获配证券的限售期内，委任与该投资者存在关联关系的人员担任发行人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本公司亦不会要求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作出前述承诺；
- (5) 本公司使用非自有资金认购发行人证券，或者存在接受其他投资者委托或者委托其他投资者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的情形；
- (6) 本公司与发行人、联席主承销商之间不存在任何直接或间接进行利益输送的行为；
- 8、本公司向本次发行中介机构提供的资料 and 文件是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任何隐瞒、遗漏、虚假或者误导之处，所提供资料的复印件及扫描件与原件一致；该资料 and 文件于提供给中介机构之日及中介机构出具本次发行相关报告之日，未发生任何变更；
- 9、上述承诺为本公司的真实意思表示，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若违反上述承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 43：安鹏创投关于参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战略配售的承诺：

- “1、本企业具有相应合法的证券投资主体资格，参与本次战略配售已经依法履行内外部批准程序，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符合其投资范围和投资领域，不存在任何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业协会发布的规范性文件或者其他文件禁止或限制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的情形（或已取得有权机构的相关豁免），符合《实施细则》关于参与战略配售的资格条件；
- 2、本企业属于如下类型的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业的下属企业，具有较强资金实力，认可发行人长期投资价值，具备作为战略投资者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的配售资格；
- 3、本企业承诺不参与本次发行的网上发行与网下发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未参与战略配售的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年金基金除外），并按照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认购其承诺认购数量的发行人证券；
- 4、本企业参与战略配售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且符合该资金的投资方向；本企业为本次配售股票的实际持有人，不存在受其他投资者委托或委托其他投资者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的情形；
- 5、本企业承诺获得本次战略配售股票股票的限售期为十二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证券上市之日起计算。本企业在限售期内不会通过任何形式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该部分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本企业在限售期内不会通过转融通出借该部分获配股票；
- 6、限售期届满后，本企业获得本次战略配售股票的减持适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份减持的有关规定；
- 7、本企业确认本企业作为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不存在《实施细则》第四十二条规定的禁止性情形：
- (1) 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向本企业承诺上市后股价将上涨，或者股价如果未上涨将由发行人购回证券或者给予任何形式的经济补偿；本企业亦不会要求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作出前述承诺；
- (2) 联席主承销商以承诺对承销费用分成、介绍参与其他发行人战略配售等作为条件引入本企业作为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本企业亦不会要求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作出前述承诺；
- (3) 发行人上市后认购参与本企业管理的证券投资基金；本企业亦不会要求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作出前述承诺；
- (4) 发行人承诺在本企业获配证券的限售期内，委任与该投资者存在关联关系的人员担任发行人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本企业亦不会要求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作出前述承诺；
- (5) 本企业使用非自有资金认购发行人证券，或者存在接受其他投资者委托或者委托其他投资者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的情形；

- (6) 本企业与发行人、联席主承销商之间不存在任何直接或间接进行利益输送的行为；
- 8、本企业向本次发行中介机构提供的资料 and 文件是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任何隐瞒、遗漏、虚假或者误导之处，所提供资料的复印件及扫描件与原件一致；该资料 and 文件于提供给中介机构之日及中介机构出具本次发行相关报告之日，未发生任何变更；
- 9、上述承诺为本企业的真实意思表示，本企业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若违反上述承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 44：芯屏基金关于参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战略配售的承诺：

- “1、本企业具有相应合法的证券投资主体资格，参与本次战略配售已经依法履行内外部批准程序，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符合其投资范围和投资领域，不存在任何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业协会发布的规范性文件或者其他文件禁止或限制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的情形（或已取得有权机构的相关豁免），符合《实施细则》关于参与战略配售的资格条件；
- 2、本企业属于如下类型的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业的下属企业，具有较强资金实力，认可发行人长期投资价值，具备作为战略投资者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的配售资格；
- 3、本企业承诺不参与本次发行的网上发行与网下发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未参与战略配售的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年金基金除外），并按照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认购其承诺认购数量的发行人证券；
- 4、本企业参与战略配售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且符合该资金的投资方向；本企业为本次配售股票的实际持有人，不存在受其他投资者委托或委托其他投资者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的情形；
- 5、本企业承诺获得本次战略配售股票的限售期为十二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证券上市之日起计算。本企业在限售期内不会通过任何形式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该部分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 6、限售期届满后，本企业获得本次战略配售股票的减持适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份减持的有关规定；
- 7、本企业确认本企业作为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不存在《实施细则》第四十一条规定的禁止性情形：
- (1) 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向本企业承诺上市后股价将上涨，或者股价如果未上涨将由发行人购回证券或者给予任何形式的经济补偿；本企业亦不会要求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作出前述承诺；
- (2) 联席主承销商以承诺对承销费用分成、介绍参与其他发行人战略配售等作为条件引入本企业作为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本企业亦不会要求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作出前述承诺；
- (3) 发行人上市后认购参与本企业管理的证券投资基金；本企业亦不会要求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作出前述承诺；
- (4) 发行人承诺在本企业获配证券的限售期内，委任与该投资者存在关联关系的人员担任发行人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本企业亦不会要求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作出前述承诺；
- (5) 本企业使用非自有资金认购发行人证券，或者存在接受其他投资者委托或者委托其他投资者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的情形；
- (6) 本企业与发行人、联席主承销商之间不存在任何直接或间接进行利益输送的行为；
- 8、本企业向本次发行中介机构提供的资料 and 文件是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任何隐瞒、遗漏、虚假或者误导之处，所提供资料的复印件及扫描件与原件一致；该资料 and 文件于提供给中介机构之日及中介机构出具本次发行相关报告之日，未发生任何变更；

- 9、就本企业所知，本企业及本企业向上穿透的各层持股主体均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的禁止或不适宜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的情形；本企业的直接或间接出资人中不存在《证监会系统离职人员入股拟上市企业监管规定（试行）》所规范的中国证监会系统离职人员或其父母、配偶、子女及其配偶；
- 10、上述承诺为本企业的真实意思表示，本企业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若违反上述承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 45：晶集成关于参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战略配售的承诺：

- “1、本公司具有相应合法的证券投资主体资格，参与本次战略配售已经依法履行内外部批准程序，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符合其投资范围和投资领域，不存在任何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业协会发布的规范性文件或者其他文件禁止或限制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的情形（或已取得有权机构的相关豁免），符合《实施细则》关于参与战略配售的资格条件；
- 2、本公司属于如下类型的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业的下属企业，具有较强资金实力，认可发行人长期投资价值，具备作为战略投资者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的配售资格；
- 3、本公司承诺不参与本次发行的网上发行与网下发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未参与战略配售的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年金基金除外），并按照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认购其承诺认购数量的发行人证券；
- 4、本公司参与战略配售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且符合该资金的投资方向；本公司为本次配售股票的实际持有人，不存在受其他投资者委托或委托其他投资者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的情形；
- 5、本公司承诺获得本次战略配售股票的限售期为十二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证券上市之日起计算。本公司在限售期内不会通过任何形式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该部分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本公司在限售期内不会通过转融通出借该部分获配股票；
- 6、限售期届满后，本公司获得本次战略配售股票的减持适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份减持的有关规定；
- 7、本公司确认本公司作为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不存在《实施细则》第四十二条规定的禁止性情形：
- （1）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向本公司承诺上市后股价将上涨，或者股价如果未上涨将由发行人购回证券或者给予任何形式的经济补偿；本公司亦不会要求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作出前述承诺；
- （2）联席主承销商以承诺对承销费用分成、介绍参与其他发行人战略配售等作为条件引入本公司作为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本公司亦不会要求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作出前述承诺；
- （3）发行人上市后认购参与本公司管理的证券投资基金；本公司亦不会要求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作出前述承诺；
- （4）发行人承诺在本公司获配证券的限售期内，委任与该投资者存在关联关系的人员担任发行人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本公司亦不会要求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作出前述承诺；
- （5）本公司使用非自有资金认购发行人证券，或者存在接受其他投资者委托或者委托其他投资者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的情形；
- （6）本公司与发行人、联席主承销商之间不存在任何直接或间接进行利益输送的行为；
- 8、本公司向本次发行中介机构提供的资料 and 文件是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任何隐瞒、遗漏、虚假或者误导之处，所提供资料的复印件及扫描件与原件一致；该资料 and 文件于提供给中介机构之日及中介机构出具本次发行相关报告之日，未发生任何变更；
- 9、上述承诺为本公司的真实意思表示，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若违反上述承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半年报审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 交易 方	关联 关系	关联 交易 类型	关联 交易 内容	关联 交易 定价 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 交易金 额的比例 (%)	关联 交易 结算 方式	市场 价格	交易价 格与市 场参考 价格差 异较大 的原因
客户 EE	其他 关联 人	销售 商品	销售 设备 及备 件	市场 化定 价方 式	市场价格	163,309,926.34	6.58	电汇	-	-
合计				/	/	163,309,926.34	6.58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关联交易的说明					无					

其他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详见本报告“第八节 财务报告”之“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主债务情况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北京屹唐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MTI	全资子公司	280,000,000.00	2025-02-13	2025-02-14	2028-02-14	质押担保	否	否		否			
北京屹唐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MTI	全资子公司	70,000,000.00	2025-04-08	2025-04-08	2028-04-08	质押担保	否	否		否			
北京屹唐半导体科	公司本部	MTI	全资子公司	72,000,000.00	2025-01-23	2025-01-23	2028-01-22	质押担保	否	否		否			

技股份有 限公司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422,000,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419,600,00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419,600,00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6.66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不适用						
担保情况说明						无						

(三)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 不适用

十二、 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北京屹唐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467 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95,560,000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8.45 元，公司股份总数由 266,000.00 万股变更为 295,556.00 万股，公司总股本和净资产较发行前相应增加。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后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情况如下：

项目	发行前	发行后
每股收益（元/股）	0.13	0.12
每股净资产（元/股）	2.37	2.92

注：

- 1、发行前每股收益按 2025 年上半年度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 2、发行后每股收益按 2025 年上半年度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 3、发行前每股净资产按 2025 年 6 月 30 日的净资产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 4、发行后每股净资产按 2025 年 6 月 30 日的净资产加上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净额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4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前十名股东同时通过普通证券账户和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 期内 增减	期末持 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份 数量	包含转 融通借 出股份 的限售 股份数 量	质押、标记 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 量	
北京屹唐盛龙半导体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0	1,198,456,133	45.05	1,198,456,133	1,198,456,133	无	-	其他
最佳第一持股有限公司（BEST Holdings #1, LLC）	0	262,461,892	9.87	262,461,892	262,461,892	无	-	境外法人
海松非凡有限公司（Oceanpine Marvelous Limited）	0	191,752,980	7.21	191,752,980	191,752,980	无	-	境外法人
天津环旭创芯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0	132,329,530	4.98	132,329,530	132,329,530	无	-	境内非国有法人
南京招银现代产业壹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0	101,141,707	3.80	101,141,707	101,141,707	无	-	其他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鸿道致鑫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83,226,120	3.13	83,226,120	83,226,120	无	-	其他
共青城渐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70,176,263	2.64	70,176,263	70,176,263	无	-	其他
天津和谐海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66,580,895	2.50	66,580,895	66,580,895	无	-	其他
红杉鹏辰（厦门）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53,264,716	2.00	53,264,716	53,264,716	无	-	其他
最佳第二持股有限公司（BEST Holdings #2, LLC）	0	52,132,842	1.96	52,132,842	52,132,842	无	-	境外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股份种类及数量		

	的数量	种类	数量
无	-	-	-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环旭创芯的实际控制人陈立庚和海松非凡的实际控制人陈立光为兄弟关系。BH1、BH2 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屹唐盛龙	1,198,456,133	2028 年 7 月 10 日	0	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2	BH1	262,461,892	2026 年 7 月 8 日	0	自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3	海松非凡	191,752,980	2026 年 7 月 8 日	0	自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4	环旭创芯	132,329,530	2026 年 7 月 8 日	0	自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5	南京招银	101,141,707	2026 年 7 月 8 日	0	自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6	鸿道致鑫	83,226,120	2026 年 7 月 8 日	0	自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7	共青城渐升	70,176,263	2026 年 7 月 8 日	0	自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8	和谐海河	66,580,895	2026 年 7 月 8 日	0	自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9	红杉鹏辰	53,264,716	2026 年 7 月 8 日	0	自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10	BH2	52,132,842	2026 年 7 月 8 日	0	自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环旭创芯的实际控制人陈立庚和海松非凡的实际控制人陈立光为兄弟关系。BH1、BH2 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存托凭证持有人、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存托凭证相关安排在报告期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特别表决权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北京屹唐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2,026,646,848.10	2,736,455,011.8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236,626,471.33	340,537,310.47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50,000.00
应收账款	七（5）	404,197,126.68	363,287,142.8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七（8）	72,635,333.87	115,714,030.7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9）	2,825,625.94	1,221,842.4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3,797,790,223.51	3,497,470,446.24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413,221,069.02	157,014,982.26
流动资产合计		6,953,942,698.45	7,212,150,766.8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七（16）	7,847,229.60	6,224,519.47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920,957,105.26	891,612,148.75
在建工程	七（22）	136,250,837.21	126,774,025.3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168,094,377.47	52,425,462.02
无形资产	七（26）	52,819,140.55	65,040,238.35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七（27）	982,552,936.80	986,643,132.86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62,064,479.31	67,949,285.36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535,006,450.22	476,905,178.95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497,087,593.73	67,190,550.76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62,680,150.15	2,740,764,541.83
资产总计		10,316,622,848.60	9,952,915,308.7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36）	502,842,944.19	632,446,249.7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1,027,014,253.68	1,161,021,366.3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78,687,440.51	132,963,087.88
应交税费	七（40）	60,011,985.77	59,584,205.98
其他应付款	七（41）	65,578,694.86	124,614,277.7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96,584,675.98	297,989,599.98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40,042,805.54	41,755,531.17
流动负债合计		1,870,762,800.53	2,450,374,318.8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1,814,535,283.65	1,319,632,585.08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181,747,316.74	41,046,561.8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七（49）	1,095,539.33	
预计负债	七（50）	16,678,863.80	18,588,657.48
递延收益	七（51）	120,556,883.28	200,982,596.81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9,160,236.63	7,567,388.5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43,774,123.43	1,587,817,789.74
负债合计		4,014,536,923.96	4,038,192,108.5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2,660,000,000.00	2,66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1,659,391,686.11	1,653,353,594.8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244,079,798.40	210,551,541.7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130,808,311.77	130,808,311.7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1,607,806,128.36	1,260,009,751.7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302,085,924.64	5,914,723,200.11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302,085,924.64	5,914,723,200.1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0,316,622,848.60	9,952,915,308.70

公司负责人：张文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妹 会计机构负责人：顾琦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5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北京屹唐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59,882,263.53	1,789,072,090.5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50,000.00
应收账款	十九（1）	437,680,442.29	498,984,113.6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8,003,116.57	58,572,317.95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17,753,163.14	17,950,863.9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947,140,661.79	1,629,646,344.48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96,364,511.13

其他流动资产		348,759,744.76	114,069,491.79
流动资产合计		4,259,219,392.08	4,605,109,733.4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675,490.50	715,881.06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2,594,535,641.93	2,590,693,827.7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72,211,886.54	735,974,033.18
在建工程		123,922,743.51	116,478,122.2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021,336.79	5,675,425.58
无形资产		60,133,241.91	63,349,933.64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668,941.42	2,206,225.43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497,061,277.93	56,152,463.24
非流动资产合计		4,051,230,560.53	3,571,245,912.12
资产总计		8,310,449,952.61	8,176,355,645.5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94,960,377.79	464,490,550.0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81,949,598.30	75,778,801.10
应付职工薪酬		19,219,818.34	39,691,799.41
应交税费		3,948,710.38	4,623,725.97
其他应付款		42,654,164.89	95,777,872.4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3,120,017.28	262,721,886.85
其他流动负债		26,298,925.86	23,899,389.44
流动负债合计		732,151,612.84	966,984,025.2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399,815,283.60	1,319,632,585.08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12,285.72	2,560,252.72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5,763,309.11	9,035,202.14
递延收益		120,556,883.28	200,982,596.8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26,247,761.71	1,532,210,636.75
负债合计		2,258,399,374.55	2,499,194,661.9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660,000,000.00	2,66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659,391,686.11	1,653,353,594.8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0,808,311.77	130,808,311.77
未分配利润		1,601,850,580.18	1,232,999,076.9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052,050,578.06	5,677,160,983.5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8,310,449,952.61	8,176,355,645.54

公司负责人：张文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妹 会计机构负责人：顾琦

合并利润表
202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 年半年度	2024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481,979,013.65	2,089,808,383.90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2,481,979,013.65	2,089,808,383.9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266,133,071.90	1,859,638,605.39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1,591,096,742.88	1,259,594,932.7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3,212,537.04	4,301,047.36
销售费用	七（63）	164,690,934.66	138,901,612.49
管理费用	七（64）	125,353,175.77	121,323,250.60

研发费用	七（65）	366,808,850.19	343,567,602.43
财务费用	七（66）	14,970,831.36	-8,049,840.25
其中：利息费用		28,188,994.18	15,263,277.16
利息收入		23,773,846.51	18,976,832.14
加：其他收益	七（67）	88,623,947.44	7,846,222.2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11,364,464.14	19,140,760.43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267,045.34	2,769,256.2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3,472,031.59	-27,104,622.6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32,360.17	-57,967.1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12,597,006.91	232,763,427.65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150,068.41	328,432.15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228,812.98	30,436.0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12,518,262.34	233,061,423.74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35,278,114.32	-14,951,378.8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7,796,376.66	248,012,802.5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7,796,376.66	248,012,802.5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7,796,376.66	248,012,802.59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3,528,256.64	-2,187,046.12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3,528,256.64	-2,187,046.12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152,567.66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3,528,256.64	-34,478.46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81,324,633.30	245,825,756.47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81,324,633.30	245,825,756.47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0.09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	0.09

公司负责人：张文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妹 会计机构负责人：顾琦

母公司利润表

202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 年半年度	2024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 (4)	1,601,939,471.89	1,180,598,187.35
减：营业成本	十九 (4)	997,378,815.92	581,523,243.92
税金及附加		2,972,353.56	3,505,432.32
销售费用		38,731,654.50	50,911,778.96
管理费用		33,540,608.50	31,779,777.37
研发费用		232,033,663.97	169,673,630.15
财务费用		13,580,854.04	-3,502,043.19
其中：利息费用		18,638,582.05	13,500,046.14
利息收入		8,409,807.51	11,603,737.47
加：其他收益		87,407,577.81	7,846,222.2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 (5)	1,910,487.12	8,171,076.0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6,128,922.18	11,127,056.09

“—”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36,553.70	-870,725.4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89,356.44	-10,206,815.3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98,236.85	16,946.9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79,999,548.10	362,790,128.23
加：营业外收入		37,169.50	276,162.70
减：营业外支出		6,043.84	23,745.9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80,030,673.76	363,042,545.01
减：所得税费用		11,179,170.52	8,575,505.6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8,851,503.24	354,467,039.3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8,851,503.24	354,467,039.3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152,567.66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152,567.66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68,851,503.24	352,314,471.7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张文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妹 会计机构负责人：顾琦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半年度	2024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15,139,930.03	2,670,682,977.4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80,320,701.56	158,227,423.5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1）	33,064,852.62	34,114,987.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28,525,484.21	2,863,025,388.8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07,527,071.01	1,686,510,756.1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97,007,773.52	540,993,126.6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3,916,547.29	150,021,699.2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1）	40,521,634.94	29,317,001.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48,973,026.76	2,406,842,583.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0,447,542.55	456,182,805.1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364,464.14	19,959,390.5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		19,923.30	-

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2）	3,969,205,631.98	3,619,708,545.2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80,590,019.42	3,639,667,935.8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5,953,961.85	136,221,464.16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2）	3,854,648,804.19	3,182,960,317.2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00,602,766.04	3,319,181,781.3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12,746.62	320,486,154.4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24,000,000.00	564,393,817.6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3）	19,667,366.47	64,811.5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3,667,366.47	564,458,629.1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22,817,301.48	485,310.1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4,735,472.10	20,842,572.8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3）	451,598,515.05	17,126,400.6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9,151,288.63	38,454,283.5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483,922.16	526,004,345.6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152,286.42	2,860,073.9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七（79）（1）	-689,791,924.91	1,305,533,379.1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05,914,532.61	1,431,973,374.9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79）（1）	2,016,122,607.70	2,737,506,754.12

公司负责人：张文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妹 会计机构负责人：顾琦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半年度	2024年半年度
----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76,891,489.52	1,406,603,944.48
收到的税费返还		695,393.49	94,320,596.8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822,414.07	24,426,868.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95,409,297.08	1,525,351,410.0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07,718,599.10	1,124,252,988.43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8,167,095.08	178,551,004.63
支付的各项税费		98,942,802.22	51,741,945.4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823,682.89	12,861,819.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17,652,179.29	1,367,407,757.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242,882.21	157,943,652.4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67,591,486.44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8,967,166.46	11,945,686.2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16,946.9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32,100,000.00	2,23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38,658,652.90	2,241,962,633.1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0,251,099.41	59,101,762.78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20,000,000.00	1,80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50,251,099.41	1,859,101,762.7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8,407,553.49	382,860,870.3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2,000,000.00	564,393,817.6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2,000,000.00	564,393,817.6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20,417,301.48	485,310.1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776,279.90	19,079,341.7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7,656,904.10	3,844,561.0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6,850,485.48	23,409,212.9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4,850,485.48	540,984,604.6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03,958.90	2,921,133.7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9,089,773.10	1,084,710,261.2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60,959,057.16	1,137,241,861.5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51,869,284.06	2,221,952,122.73

公司负责人：张文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妹 会计机构负责人：顾琦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 东 权 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 库 存 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其 他			小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 期末余额	2,660,000,000.00				1,653,353,594.88		210,551,541.76		130,808,311.77		1,260,009,751.70		5,914,723,200.11		5,914,723,200.11
加：会计 政策变更															
前期 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 期初余额	2,660,000,000.00				1,653,353,594.88		210,551,541.76		130,808,311.77		1,260,009,751.70		5,914,723,200.11		5,914,723,200.11
三、本期 增减变动 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6,038,091.23		33,528,256.64				347,796,376.66		387,362,724.53		387,362,724.53
（一）综 合收益总 额							33,528,256.64				347,796,376.66		381,324,633.30		381,324,633.30
（二）所 有者投入 和减少资 本					6,038,091.23								6,038,091.23		6,038,091.2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6,038,091.23								6,038,091.23		6,038,091.23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 积弥补亏 损															
4. 设定受 益计划变 动额结转 留存收益															
5. 其他综 合收益结 转留存收 益															
6. 其他															
（五）专 项储备															
1. 本期提 取															
2. 本期使 用															
（六）其 他															
四、本期 期末余额	2,660,000,0 00.00				1,659,391,686. 11		244,079,798. 40		130,808,311. 77		1,607,806,128. 36		6,302,085,924. 64		6,302,085,924. 64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 数 股 东 权 益
	实收资本(或股 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 库 存 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 项 储 备	盈余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其 他	小计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	2,660,000,00				1,646,195,096.		187,318,707.		66,877,346.		782,751,352.7		5,343,142,503.		5,343,142,503.

期末余额	0.00				89		44		56		9		68		6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660,000,000.00				1,646,195,096.89		187,318,707.44		66,877,346.56		782,751,352.79		5,343,142,503.68		5,343,142,503.6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97,503.93		-2,187,046.12				248,012,802.59		247,923,260.40		247,923,260.40
（一）综合收益总额							-2,187,046.12				248,012,802.59		245,825,756.47		245,825,756.4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97,503.93								2,097,503.93		2,097,503.93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097,503.93								2,097,503.93		2,097,503.93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															

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660,000,000.00				1,648,292,600.82		185,131,661.32		66,877,346.56		1,030,764,155.38		5,591,065,764.08		5,591,065,764.08

公司负责人：张文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妹 会计机构负责人：顾琦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660,000,000.00				1,653,353,594.88				130,808,311.77	1,232,999,076.94	5,677,160,983.5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660,000,000.00				1,653,353,594.88				130,808,311.77	1,232,999,076.94	5,677,160,983.5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038,091.23					368,851,503.24	374,889,594.47
（一）综合收益总额										368,851,503.24	368,851,503.2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038,091.23						6,038,091.23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6,038,091.23						6,038,091.23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660,000 ,000.00				1,659,39 1,686.11				130,808, 311.77	1,601,85 0,580.18	6,052,05 0,578.06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660,000 ,000.00				1,646,19 5,096.89		-10,913,8 95.71		66,877,3 46.56	657,620, 390.08	5,019,77 8,937.8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660,000 ,000.00				1,646,19 5,096.89		-10,913,8 95.71		66,877,3 46.56	657,620, 390.08	5,019,77 8,937.8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97,50 3.93		-2,152,56 7.66			354,467, 039.36	354,411, 975.63
（一）综合收益总额							-2,152,56 7.66			354,467, 039.36	352,314, 471.7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97,50 3.93						2,097,50 3.9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097,50 3.93						2,097,50 3.93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660,000,000.00				1,648,292,600.82		-13,066,463.37		66,877,346.56	1,012,087,429.44	5,374,190,913.45

公司负责人：张文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妹 会计机构负责人：顾琦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北京屹唐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屹唐股份”，包含子公司时统称“本集团”)系于 2020 年 12 月 29 日由北京屹唐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原公司”或“屹唐有限”)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地位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本公司控股股东为北京屹唐盛龙半导体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屹唐盛龙”)，最终控制方为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国资局。

根据于 2020 年 12 月 4 日原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方案的议案》(以下简称“整体变更议案”)以及原公司全体股东于 2020 年 12 月 21 日签署的《北京屹唐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以下简称“发起人协议”)，以 2020 年 9 月 30 日为基准日(以下简称“股改基准日”)，将原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2020 年 12 月 23 日，原公司全体股东共同签署了《北京屹唐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届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整体变更议案，全体股东共同作为发起人，以截至股改基准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人民币 4,239,141,079.55 元为基础，按 1:0.6275 的比例相应折算为股本 2,660,000,000.00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660,000,000.00 元，剩余部分人民币 1,579,141,079.55 元计入资本公积，由全体发起人按出资比例共享；原公司各股东将其在原公司的权益所对应的净资产投入本公司，并折算为各发起人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于 2020 年 12 月 29 日，本公司取得股份有限公司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10302MA002X200A。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北京屹唐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467 号)同意，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95,560,000 股，并于 2025 年 7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本公司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预计未来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的能力。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集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5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及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确定其记账本位币。

本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大的在建工程	单项在建工程当期发生额或年末余额占总资产 1%以上
重要的应收款项实际核销	单项核销金额占各类应收款项总额的 10%以上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合同负债	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合同负债占合同负债总额的 10%以上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集团支付的合并对价及取得的净资产均按账面价值计量，如被合并方是最终控制方以前年度从第三方收购来的，则以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b)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集团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在企业合并中，如果本集团用新的以现金结算的奖励去替换被购买方原有的奖励，则本集团需在购买日评估计算新奖励以及被替代的被收购方原有奖励的公允价值。此外，本集团需进一步根据奖励的等待期将此替代奖励分为企业合并前和合并后服务两部分。向职工支付的与合并前服务相关的金额，实际上属于为职工作为被购买方原业务所有者而支付的款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进行核算。与企业合并后服务相关的金额属于服务的对价计入合并日后的当期损益。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自其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将其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当期净损益及综合收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如果以本集团为会计主体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本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 适用 ☐ 不适用

(a)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为购建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其他汇兑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b)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境外经营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中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境外经营的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境外经营的现金流量项目，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11、 金融工具

☒ 适用 ☐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a) 金融资产

(i) 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

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集团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债务工具

本集团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分别采用以下三种方式进行计量：

以摊余成本计量：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等。本集团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长期应收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余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

本集团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此外，本集团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于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ii) 减值

本集团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集团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 and 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集团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外，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

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认定为处于第一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集团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按照单项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的各类金融资产，其信用风险特征与该类中的其他金融资产显著不同。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和计提方法如下：

组合1	应收账款组合	应收账款，以初始确认时点作为账龄的起算时点
组合2	应收票据组合	银行承兑汇票
组合3	集团内关联方组合	应收集团内关联方款项
组合4	押金及保证金组合	押金、保证金等
组合5	保险赔偿款组合	保险赔偿款等
组合6	员工备用金组合	员工备用金
组合7	其他组合	除以上组合以外的应收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与应收票据，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期天数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集团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本集团在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的同时调整其他综合收益。

(iii) 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其余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b)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借款、租赁负债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c)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12、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五、11、a 金融资产。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五、11、a 金融资产。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五、11、a 金融资产。

13、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五、11、a 金融资产。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五、11、a 金融资产。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五、11、a 金融资产。

14、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五、11、a 金融资产。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五、11、a 金融资产。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五、11、a 金融资产。

16、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库存商品和发出商品等，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专用设备发出时的成本按照个别计价法核算，其他存货发出时的成本按加权平均法核算，产成品和在产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以及在正常生产能力下按系统的方法分配的制造费用。

本集团的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合同履约成本和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为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

子公司为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

对子公司的投资，在公司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确定的金额列示，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后合并。

(a) 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以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b)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量，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c)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d)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当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五(27))。

20、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确认及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办公设备以及运输工具等。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直线法	20-40	0%-5%	2.38%至 5.00%
机器设备	直线法	3-10	0%-5%	9.50%至 33.33%
办公设备	直线法	1-5	0%-5%	19.00%至 100.00%
运输工具	直线法	4-6	0%-5%	15.83%至 25.00%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五(27))。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2、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等长期资产。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23、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本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实际利率为将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初始确认金额所使用的利率。

24、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包括专利技术及外购软件，以成本计量。

(a) 专利技术

在业务合并过程中确认的专利技术按收购日公允价值入账，并按预计受益期限 10 年平均摊销。外购专利技术按预计使用年限 10 年平均摊销。

(b) 外购软件

外购软件按预计平均使用年限 3-10 年平均摊销。

(c) 定期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d) 无形资产减值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五(27))。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研究开发支出主要包括本集团研发部门职工薪酬、研发使用的设备及软件等资产的折旧摊销、实施研究开发活动而耗用的材料等支出。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被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管理层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能够证明该无形资产将如何产生经济利益；
-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本集团研究开发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7、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及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使用权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29、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五、34、收入。

30、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职工薪酬是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等。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等。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于中国、美国、德国及韩国等地参加了多项退休金计划及其他退休后福利。该等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本集团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集团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除韩国雇员退職金计划属于设定受益计划外，其他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属于设定提存计划。

中国境内公司

中国境内公司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中国境内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中国境内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美国子公司

对于美国子公司员工的养老保险，美国子公司根据美国 401(k)计划，只要员工缴纳部分不超过美国当地法律规定的上限，本公司按与员工缴纳部分一致的金额作为公司匹配部分，为员工按期缴纳养老保险。在员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本公司根据 401(k)计划的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应付职工薪酬，并计入当期损益和成本科目。除此之外，美国子公司并无其他支付义务。

其他地区子公司设定受益计划

本集团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集团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其他地区子公司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向当地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该基金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退休金和其他退休后福利。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辞退福利，列示为流动负债。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1、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因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形成的现时义务，当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预计负债，列示为流动负债。

32、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a) 股份支付的种类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于报告期内，本集团的员工持股计划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b)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确定的方法

本集团以收益法，基于对企业股东权益的评估价值，确定股份支付的公允价值。

(c) 确认权益工具数量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d)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中，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

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若本集团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除外)，本集团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将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本公司向子公司的职工授予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股份支付，接受服务的子公司没有结算义务，因此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

33、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按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

(a) 销售商品

本集团生产产品并销售予各地客户。

本集团将专用设备产品按照协议合同规定运至约定交货地点后：(i)当根据合同约定需要由本集团进行安装调试的，由客户调试确认验收后，确认收入。专用设备产品经客户调试确认验收后，客户具有自行使用产品的权利并承担该产品可能发生价格波动或毁损的风险。(ii)当根据合同约定不需要由本集团进行安装调试的，由客户确认接收后，确认收入。专用设备产品交付后，客户具有自行使用产品的权利并承担该产品可能发生价格波动或毁损的风险。

本集团备品备件产品按照协议合同规定运至约定交货地点，由客户确认接收后，确认收入。备品备件产品交付后，客户具有自行使用产品的权利并承担该产品可能发生价格波动或毁损的风险。

本集团给予客户的信用期根据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确定，与行业惯例一致，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产品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b) 提供服务

本集团对外提供劳务，根据合同约定在服务期限内确认收入。

本集团给予客户的信用期根据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确定，与行业惯例一致，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c) 特许权使用费

主要系被许可方使用本集团授权的知识产权生产及销售产品，按规定费率向本集团支付特许权使用费产生的收入。本集团根据合同或协议规定的收费方法计算确定的金额，定期与被许可方对账后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本集团为提供产品和服务而发生的成本，确认为合同履约成本，并在确认收入时，按照已完成履约义务的进度结转计入营业成本。本集团将为获取合同而发生的增量成本，确认为合同取得成本，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合同取得成本，在其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合同取得成本，本集团按照相关合同项下与确认收入相同的基础摊销计入损益。如果合同成本的账面价值高于因提供该劳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本集团对超出的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于合同履约成本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年，以减去相关资产减值准备后的净额，分别列示为存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对于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的合同取得成本，以减去相关资产减值准备后的净额，列示为其他非流动资产。

36、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为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财政补贴等。

政府补助在本集团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摊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本集团对同类政府补助采用相同的列报方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纳入营业利润，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非企业合并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集团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本集团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38、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本集团于租赁期开始日确认使用权资产，并按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需支付的款项等。本集团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支付的租赁负债，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本集团的使用权资产包括租入的房屋及建筑物及租入土地使用权等。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已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等，并扣除已收到的租赁激励。本集团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若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则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本集团将其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1)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2)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当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时，除财政部规定的可以采用简化方法的合同变更外，本集团在租赁变更生效日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集团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判断进行持续的评价。

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存在会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

(i) 商誉减值准备的会计估计

本集团的商誉为于 2016 年度因收购 Mattson Technology, Inc. (以下简称“Mattson”)产生的商誉。

本集团仅有一个经营分部。本集团作为一个整体，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本集团的管理层将本集团作为一个整体集中管理、统筹分配资源和考评业绩。本集团在不同地区所提供的产品和服务没有明显不同的风险和回报，所以本集团在商誉减值测试时，将本集团整体作为一个资产组。

本集团至少每年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为根据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附注五(27))。

根据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的方法确定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时,如果管理层对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未来现金流量计算中采用的增长率进行修订,修订后的增长率低于目前采用的增长率,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将减少。如果管理层对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未来现金流量计算中采用的毛利率进行修订,修订后的毛利率低于目前采用的毛利率,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将减少。如果管理层对应用于现金流量折现的税前折现率进行修订,修订后的税前折现率高于目前采用的折现率,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将减少。

如果实际收入增长率和实际毛利率高于管理层的估计或折现率低于管理层的估计,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将增加。本集团不能转回原已计提的商誉减值损失。

(ii) 股份支付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

本公司采用评估模型确定权益工具于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公允价值的确定需要管理层对本公司未来现金流作出预测,同时,评估模型所使用的参数也需要管理层作出估计及假设。这些估计及假设的变化可能影响本公司对权益工具于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以及应确认的股份支付成本的确定。

(iii)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集团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或基于账龄矩阵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集团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本集团使用的指标包括经济下滑的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和客户情况的变化等。本集团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

(iv)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合同履约成本和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管理层基于最近售价及当前市场状况确定存货的可收回净值。于资产负债表日,管理层分产品进行减值复核,并对过时或闲置的存货计提减值准备,使其成本与可收回价值一致。

(v) 长期资产减值

本集团对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资产进行减值测试时,当减值测试结果表明相关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资产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附注二(18))。

如果管理层对相关资产组未来现金流量计算中采用的增长率进行修订,修订后的增长率低于目前采用的增长率,相关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将减少。如果管理层对相关资产组未来现金流量计算中采用的毛利率进行修订,修订后的毛利率低于目前采用的毛利率,相关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将减少。如果管理层对应用于现金流量折现的税前折现率进行修订,修订后的税前折现率高于目前采用的折现率,相关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将减少。

如果实际增长率和毛利率高于或实际税前折现率低于管理层的估计,相关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将增加。本集团不能转回原已计提的长期资产减值损失。

(vi) 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复杂税务法规的诠释、税法的变动以及未来应纳税收入的金额和产生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鉴于广泛的国际业务关系以及现有协议的复杂程度，本集团根据其经营所在各国税务机关的核查结果作出合理估计。该估计金额基于多项因素，例如以前年度税务审计经验，应税主体及主管税务机关对税务法规的诠释等。

如果未来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可供抵减税务亏损，则就未使用的税务亏损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时，本集团管理层根据未来应税利润可能出现的时间及金额连同税务规划策略作出重大判断。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实现性主要取决于未来是否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如果应纳税所得额少于预期，就可能产生大额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记，并于减记当期期间确认当期损益。

(vii) 租赁期的判断

本集团与出租人签订租赁合同，综合考虑了合同中对租赁期限的有关约定，判断其租赁期限。若存在本集团可控范围内且影响租赁期的重大事件或变化，本集团将重新进行评估。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5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6%~19%
城市维护建设税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0%~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

北京屹唐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屹唐半导体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应税利润未达到 200 万港币的税率 8.25%，应税利润超过 200 万港币的部分税率 16.5%
Mattson Technology, Inc.	联邦企业所得税 21%，加利福尼亚州企业所得税 8.84%，GILTI Tax 实际缴纳税率为 10.5%
Mattson Thermal Products GmbH	联邦企业所得税 15%，团结附加税 0.825%，地方贸易税 8.75%-20.3%之间
Mattson Technology Holding GmbH	
Mattson International GmbH	
其他分、子公司	适用当地国家、地区税率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享受的主要税收优惠政策如下：

本公司为注册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北京市的中外合资经营企业。于 2020 年 7 月 31 日及 2023 年 10 月 26 日，本公司取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011000030 及 GS202311000014)，该证书的有效期为 3 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的有关规定，本公司自 2020 年度起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 15%，本公司管理层经评估认为本公司能继续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的可能性较高。

根据财政部及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关于延长高新技术企业和科技型中小企业亏损结转年限的通知》(财税 [2018] 76 号)，本公司具备高新技术资格年度之前 5 个年度发生的尚未弥补完的亏损，准予结转以后年度弥补，最长结转年限由 5 年延长至 10 年。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关于设备、器具扣除有关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23]第 37 号)，本公司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的期间内，新购买的低于 500 万元的设备可于资产投入使用的次月一次性计入当期成本费用，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不再分年度计算折旧。

根据国务院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增刊 2019-1），本公司符合“由于技术进步，产品更新换代较快的固定资产”，将采取缩短折旧年限或者采取加速折旧的方法计算税务口径折旧。

根据财政部及税务总局颁布的《关于集成电路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通知》(财税〔2023〕17 号)的规定，本公司作为集成电路企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15%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9,731.76	12,970.96
银行存款	2,016,112,841.15	2,694,888,233.64
其他货币资金	10,524,275.19	41,553,807.22
合计	2,026,646,848.10	2,736,455,011.82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 款项总额	146,956,711.35	135,665,658.49
-------------------	----------------	----------------

其他说明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其他货币资金包括申请开具信用证或保函所存入的保证金存款折合人民币 10,524,240.40 元及本集团所存银行存款的账户间转账产生的在途货币资金折合人民币 34.79 元。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36,626,471.33	340,537,310.47	/
其中：			
非保本浮动收益的货币基金	236,626,471.33	340,537,310.47	/
合计	236,626,471.33	340,537,310.47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99,737,150.52	358,006,651.34
其中：6 个月以内	348,016,602.69	342,312,558.90
6 个月至 1 年	51,720,547.83	15,694,092.44
1 至 2 年	8,174,164.45	5,346,877.03
2 至 3 年	7,156,259.61	9,886,952.48
3 年以上	12,102,065.96	15,377,460.50
合计	427,169,640.54	388,617,941.3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	427,169,640.54	100.00	22,972,513.86	5.38	404,197,126.68	388,617,941.35	100.00	25,330,798.50	6.52	363,287,142.85

合计									
计提									
坏账									
准备									
其中：									
账龄组合	427,169,640.54	100.00	22,972,513.86	5.38	404,197,126.68	388,617,941.35	100.00	25,330,798.50	6.52
合计	427,169,640.54	/	22,972,513.86	/	404,197,126.68	388,617,941.35	/	25,330,798.5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6 个月以内	348,016,602.69	3,480,166.03	1.00
6 个月至 1 年	51,720,547.83	2,586,027.39	5.00
1 至 2 年	8,174,164.45	1,226,124.67	15.00
2 至 3 年	7,156,259.61	3,578,129.81	50.00
3 年以上	12,102,065.96	12,102,065.96	100.00
合计	427,169,640.54	22,972,513.8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3).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	25,330,798.50	3,288,334.31	3,555,379.65	1,994,374.58	-	-96,864.72	22,972,513.86

收账款坏账准备							
合计	25,330,798.50	3,288,334.31	3,555,379.65	1,994,374.58	-	-96,864.72	22,972,513.8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 适用 ☒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994,374.58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总额	248,841,458.43	-	248,841,458.43	58.25	6,105,292.30
合计	248,841,458.43	-	248,841,458.43	58.25	6,105,292.30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5,299,301.07	76.14	104,340,213.66	90.17
1 至 2 年	16,860,888.43	23.21	10,896,225.29	9.42
2 至 3 年	86,824.52	0.12	477,591.84	0.41
3 年以上	388,319.85	0.53	-	-
合计	72,635,333.87	100.00	115,714,030.79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预付款项为 17,336,032.80 元，主要为预付采购款项，因为所采购的材料尚未到货，该款项尚未结清。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总额	38,938,251.95	53.61
合计	38,938,251.95	53.61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2,825,625.94	1,221,842.44
合计	2,825,625.94	1,221,842.4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不存在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将款项归集于其他方并列报于其他应收款的情况。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 适用 ☒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核销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应收股利

(6). 应收股利

☐ 适用 ☒ 不适用

(7).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 适用 ☒ 不适用

(8).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 适用 ☒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9).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0).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2,241,414.42	538,414.92
其中: 6 个月以内	2,121,154.42	227,026.46
6 个月至 1 年	120,260.00	311,388.46
1 至 2 年	310,439.52	426,130.52
2 至 3 年	31,200.00	94,875.00
3 年以上	242,572.00	162,422.00
合计	2,825,625.94	1,221,842.44

(1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1,177,441.65	873,900.20
员工备用金	394,071.66	347,942.24
其他	1,254,112.63	-
合计	2,825,625.94	1,221,842.44

(1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1	1,207,592.97	42.74	其他	六个月以内	-
其他应收款 2	310,000.00	10.97	保证金	六个月以内	-
其他应收款 3	250,000.00	8.85	保证金	一到二年及三年以上	-
其他应收款 4	220,000.00	7.79	保证金	六个月以内	-
其他应收款 5	105,000.00	3.72	保证金	一到二年	-
合计	2,092,592.97	74.07	/	/	-

(1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871,267,848.42	161,853,043.76	1,709,414,804.66	1,604,560,063.41	158,439,278.06	1,446,120,785.35
在产品/半成品	696,858,118.70	-	696,858,118.70	725,504,987.13	-	725,504,987.13
库存商品	409,936,531.08	16,197,747.72	393,738,783.36	148,012,438.40	23,813,153.21	124,199,285.19
发出商品	1,050,309,520.22	52,531,003.43	997,778,516.79	1,255,500,201.26	53,854,812.69	1,201,645,388.57
合计	4,028,372,018.42	230,581,794.91	3,797,790,223.51	3,733,577,690.20	236,107,243.96	3,497,470,446.24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转回	其他	
原材料	158,439,278.06	7,338,903.04	3,605,325.25	7,530,462.59		161,853,043.76
库存商品	23,813,153.21	377,007.13	-82,068.47		7,910,344.15	16,197,747.72
发出商品	53,854,812.69	3,286,584.01	-222,497.49		4,387,895.78	52,531,003.43
合计	236,107,243.96	11,002,494.18	3,300,759.29	7,530,462.59	12,298,239.93	230,581,794.91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待退增值税	332,566,389.77	136,612,568.33
预缴企业所得税	80,654,679.25	20,402,413.93
合计	413,221,069.02	157,014,982.26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租赁押金	7,847,229.60	-	7,847,229.60	6,224,519.47	-	6,224,519.47	/
合计	7,847,229.60	-	7,847,229.60	6,224,519.47	-	6,224,519.47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21、固定资产****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920,957,105.26	891,612,148.75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920,957,105.26	891,612,148.75

其他说明：

无

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77,727,695.96	844,513,939.56	56,938,680.54	1,279,180,316.06
2.本期增加金额	17,434,975.84	63,027,756.72	4,278,802.40	84,741,534.96
(1) 购置	2,009,857.80	2,940,223.90	3,199,229.20	8,149,310.90
(2) 在建工程转入及其他	15,425,118.04	60,087,532.82	1,079,573.20	76,592,224.06
3.本期减少金额	25,669.08	132,984.89	168,081.50	326,735.47
(1) 处置或报废	25,669.08	132,984.89	168,081.50	326,735.47
4.外币折算差异	-	13,418,292.44	509,356.81	13,927,649.25
5.期末余额	395,137,002.72	920,827,003.83	61,558,758.25	1,377,522,764.80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4,565,199.95	335,128,823.91	37,874,143.45	387,568,167.31
2.本期增加金额	6,003,838.91	50,720,054.85	4,075,644.72	60,799,538.48
(1) 计提	6,003,838.91	50,720,054.85	4,075,644.72	60,799,538.48
3.本期减少金额	1,354.76	62,202.27	163,035.25	226,592.28
(1) 处置或报废	1,354.76	62,202.27	163,035.25	226,592.28
4.外币折算差异	-	8,098,072.60	326,473.43	8,424,546.03
5.期末余额	20,567,684.10	393,884,749.09	42,113,226.35	456,565,659.5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外币折算差异				

5.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74,569,318.62	526,942,254.74	19,445,531.90	920,957,105.26
2.期初账面价值	363,162,496.01	509,385,115.65	19,064,537.09	891,612,148.75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36,250,837.21	126,774,025.31
工程物资		
合计	136,250,837.21	126,774,025.31

其他说明：

无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中国工厂	123,342,336.30	-	123,342,336.30	114,841,160.98	-	114,841,160.98
美国工厂	8,956,404.26	-	8,956,404.26	9,970,468.07	-	9,970,468.07
德国工厂	775,000.15	-	775,000.15	1,064,516.51	-	1,064,516.51
其他	3,177,096.50	-	3,177,096.50	897,879.75	-	897,879.75
合计	136,250,837.21	-	136,250,837.21	126,774,025.31	-	126,774,025.31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租入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36,385,713.42	8,716,223.40	145,101,936.82
2.本期增加金额	129,835,179.38	-	129,835,179.38
(1)新增租赁合同	129,835,179.38	-	129,835,179.38

3.本期减少金额	571,004.50	-	571,004.50
(1)租赁终止	571,004.50	-	571,004.50
4.外币报表折算	2,919,652.37	-	2,919,652.37
5.期末余额	268,569,540.67	8,716,223.40	277,285,764.07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85,703,496.08	6,972,978.72	92,676,474.80
2.本期增加金额	13,975,593.82	871,622.34	14,847,216.16
(1)计提	13,975,593.82	871,622.34	14,847,216.16
3.本期减少金额	567,435.15	-	567,435.15
(1)租赁终止	567,435.15	-	567,435.15
4.外币报表折算	2,235,130.79	-	2,235,130.79
5.期末余额	101,346,785.54	7,844,601.06	109,191,386.6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外币报表折算			
5.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67,222,755.13	871,622.34	168,094,377.47
2.期初账面价值	50,682,217.34	1,743,244.68	52,425,462.02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专利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20,269,120.40	129,847,541.39	250,116,661.79
2.本期增加金额	-	5,833,905.02	5,833,905.02
(1)购置	-	5,635,225.77	5,635,225.77
(2)在建工程转入	-	198,679.25	198,679.25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外币报表折算	-498,583.80	318,852.46	-179,731.34
5.期末余额	119,770,536.60	136,000,298.87	255,770,835.47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04,233,237.75	80,843,185.69	185,076,423.44
2.本期增加金额	6,034,972.09	12,016,613.82	18,051,585.91

(1) 计提	6,034,972.09	12,016,613.82	18,051,585.91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外币报表折算	-478,551.22	302,236.79	-176,314.43
5.期末余额	109,789,658.62	93,162,036.30	202,951,694.9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外币报表折算			
5.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9,980,877.98	42,838,262.57	52,819,140.55
2.期初账面价值	16,035,882.65	49,004,355.70	65,040,238.35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 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 成的		处置	外币报 表折算	
因收购 Mattson 产 生的商誉						
初始计量	895,025,486. 24					895,025,486.24
累计外币报表折算 差异	91,617,646.6 2				4,090,19 6.06	87,527,450.56
合计	986,643,132. 86				4,090,19 6.06	982,552,936.80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本集团	本集团的管理层将本集团作为一个整体集中管理、统筹分配资源和考评业绩。	本集团仅有一个经营分部	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期末余额
使用权资产改良	67,949,285.36	2,802,226.66	8,936,651.68	-	249,618.97	62,064,479.31
合计	67,949,285.36	2,802,226.66	8,936,651.68	-	249,618.97	62,064,479.31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亏损	963,877,344.42	201,250,001.09	816,722,015.95	171,511,623.35
研发支出	1,096,003,442.62	230,160,722.95	1,063,360,261.00	223,305,654.81
减值准备	201,296,089.80	41,978,114.16	206,427,867.77	43,247,606.22
租赁负债	186,240,521.67	39,103,772.41	60,271,646.25	12,380,036.00
其他	597,226,470.87	115,685,821.46	500,292,745.15	93,656,207.32
合计	3,044,643,869.38	628,178,432.07	2,647,074,536.12	544,101,127.7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成本	156,658,904.67	32,898,369.98	123,509,343.05	25,936,962.04
使用权资产	155,239,021.28	32,591,211.61	41,314,678.42	8,440,151.62
专利权	9,980,877.98	2,095,984.39	16,035,882.65	3,367,535.37
其他	213,143,343.67	34,746,652.50	231,207,320.24	37,018,688.28
合计	535,022,147.60	102,332,218.48	412,067,224.36	74,763,337.31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93,171,981.85	535,006,450.22	67,195,948.75	476,905,178.95
递延所得税负债	93,171,981.85	9,160,236.63	67,195,948.75	7,567,388.56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93,987,310.21	147,640,085.77
可抵扣亏损		
合计	93,987,310.21	147,640,085.77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借款保证金	357,907,562.00		357,907,562.00	-		-
质押存单	78,262,438.41		78,262,438.41	-		-
预付发行费用	52,789,162.54		52,789,162.54	48,496,988.84		48,496,988.84
房屋租赁保证金	26,315.80		26,315.80	11,038,087.52		11,038,087.52
预付设备采购款	8,102,114.98		8,102,114.98	7,655,474.40		7,655,474.40
合计	497,087,593.73	-	497,087,593.73	67,190,550.76	-	67,190,550.76

其他说明：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存入兴业银行的借款保证金本金余额为人民币 355,250,000.00 元，本息和余额为人民币 357,907,562.00 元，用于担保本公司之子公司 Mattson 向兴业银行取得的借款。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存入中国农业银行的质押存单本金余额为人民币 77,620,000.00 元，本息和余额为人民币 78,262,438.41 元，用于担保本公司之子公司 Mattson 向农业银行取得的借款。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0,524,240.40	10,524,240.40	其他	保证金	30,540,479.21	30,540,479.21	其他	保证金
其他非流动资产	436,170,000.41	436,170,000.41	质押	已办理质押的借款保证金和存单				

合计	446,694,240.81	446,694,240.81	/	/	30,540,479.21	30,540,479.21	/	/
----	----------------	----------------	---	---	---------------	---------------	---	---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及服务采购款	502,842,944.19	632,446,249.72
合计	502,842,944.19	632,446,249.72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为 8,644,831.97 元，主要为尚未结清的应付材料采购款。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产品销售款	1,027,014,253.68	1,161,021,366.33
合计	1,027,014,253.68	1,161,021,366.3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合同负债的余额为人民币 1,027,014,253.68 元，预计 1 年内转入营业收入。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29,730,958.82	459,948,910.59	514,300,935.78	-307,859.85	75,071,073.7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232,129.06	68,417,061.50	68,028,902.24	-3,921.59	3,616,366.73
三、辞退福利	-	12,823,049.23	12,823,049.23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32,963,087.88	541,189,021.32	595,152,887.25	-311,781.44	78,687,440.51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期末余额
----	------	------	------	----------	------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25,503,754.26	428,870,921.80	482,496,393.97	-304,260.63	71,574,021.46
二、职工福利费	1,573,291.82	7,130,784.27	8,152,131.15	-2,925.37	549,019.57
三、社会保险费	1,629,111.04	9,408,662.66	9,225,666.08	-270.12	1,811,837.50
其中：医疗保险费	1,583,421.43	9,005,821.50	8,827,683.14	-270.12	1,761,289.67
工伤保险费	45,689.61	356,147.55	351,289.33	-	50,547.83
生育保险费	-	46,693.61	46,693.61	-	-
四、住房公积金	1,058.00	12,099,641.83	12,088,437.83	-	12,262.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23,743.70	2,438,900.03	2,338,306.75	-403.73	1,123,933.25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29,730,958.82	459,948,910.59	514,300,935.78	-307,859.85	75,071,073.7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086,930.21	67,894,432.48	67,526,102.60	-3,787.49	3,451,472.60
2、失业保险费	145,198.85	522,629.02	502,799.64	-134.10	164,894.13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3,232,129.06	68,417,061.50	68,028,902.24	-3,921.59	3,616,366.7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交企业所得税	32,615,623.57	31,645,346.23
应交增值税	15,605,737.79	12,726,264.88
应交个人所得税	9,882,338.16	10,243,502.64
其他	1,908,286.25	4,969,092.23
合计	60,011,985.77	59,584,205.98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65,578,694.86	124,614,277.79
合计	65,578,694.86	124,614,277.79

(2).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设备及工程款	20,151,605.58	62,920,058.91
预提费用	13,440,134.75	24,288,842.08
应付专业机构服务费	31,011,593.19	33,536,162.60
其他	975,361.34	3,869,214.20
合计	65,578,694.86	124,614,277.79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应付设备及工程款	13,738,304.11	尚未完成设备、工程验收及竣工结算
合计	13,738,304.1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8,175,514.16	241,780,874.08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7,099,963.37	28,790,819.55
一年内到期的质保期限长于一年的质保金	31,309,198.45	27,417,906.35
合计	96,584,675.98	297,989,599.98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保期限一年内的质保金	38,063,838.35	36,969,515.98
未决诉讼	1,932,822.00	1,940,868.00
待转销项税	46,145.19	2,845,147.19
合计	40,042,805.54	41,755,531.17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专项借款	230,303,398.00	248,019,044.00
信用借款	1,169,511,885.60	1,071,613,541.08
质押借款	414,720,000.05	-
合计	1,814,535,283.65	1,319,632,585.08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专项借款系本公司自中国进出口银行北京分行取得固定资产类贷款余额人民币 265,734,690.00 元（其中人民币 35,431,292.00 元为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信用借款系本公司向进出口银行北京分行借款余额人民币 358,800,000.00 元（其中人民币 2,600,000.00 元为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向中国农业银行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分行借款余额人民币 296,511,378.92 元（其中人民币 3,003,310.96 元为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向中国工商银行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分行借款余额人民币 299,570,000.00 元（其中无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向中国建设银行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借款余额人民币 221,233,817.64 元（其中人民币 1,000,000.00 元为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质押借款系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MTI 向中国农业银行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分行借款余额人民币 69,600,000.00（其中人民币 4,800,000.00 元为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向兴业银行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分行借款余额人民币 350,000,000.00 元（其中人民币 80,000.00 元为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	198,847,280.11	69,837,381.36
减：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099,963.37	28,790,819.55
合计	181,747,316.74	41,046,561.81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1,095,539.33	-

二、辞退福利		
三、其他长期福利		
合计	1,095,539.33	-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适用 ☒不适用

计划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50、预计负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质保期限长于一年的质保金	39,765,799.62	38,732,037.38	合同约定
租赁复原费	8,222,262.63	7,274,526.45	合同约定
减：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1,309,198.45	27,417,906.35	
合计	16,678,863.80	18,588,657.48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无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00,982,596.81	5,634,369.63	86,060,083.16	120,556,883.28	政府补助
合计	200,982,596.81	5,634,369.63	86,060,083.16	120,556,883.2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52、其他非流动负债**☐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660,000,000.00	-	-	-	-	-	2,660,0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1,579,141,079.55	-	-	1,579,141,079.55
其他资本公积	74,212,515.33	6,038,091.23	-	80,250,606.56
合计	1,653,353,594.88	6,038,091.23	-	1,659,391,686.1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集团因各项股份支付计划增加其他资本公积 6,038,091.23 元。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损益	存收 益				
一、不能重 分类进损 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 计量设定 受益计划 变动额								
权益法 下不能转 损益的其 他综合收 益								
其他权 益工具投 资公允价 值变动								
企业自 身信用风 险公允价 值变动								
二、将重分 类进损益 的其他综 合收益	210,551,541 .76	33,528,256 .64	-	-	-	33,528,25 6.64	-	244,079,798. 40
其中：权益 法下可转 损益的其 他综合收 益								
其他债 权投资公 允价值变 动								
金融资 产重分类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的金额								
其他债 权投资信 用减值准 备								
现金流 量套期储 备								
外币财 务报表折 算差额	210,551,541 .76	33,528,256 .64	-	-	-	33,528,25 6.64	-	244,079,798. 4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10,551,541.76	33,528,256.64	-	-	-	33,528,256.64	-	244,079,798.40
----------	----------------	---------------	---	---	---	---------------	---	----------------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30,808,311.77	-	-	130,808,311.77
合计	130,808,311.77	-	-	130,808,311.77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260,009,751.70	782,751,352.7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260,009,751.70	782,751,352.7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47,796,376.66	540,802,071.8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63,892,235.98
加：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348,563.08
期末未分配利润	1,607,806,128.36	1,260,009,751.7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481,979,013.65	1,591,096,742.88	2,089,808,383.90	1,259,594,932.76
合计	2,481,979,013.65	1,591,096,742.88	2,089,808,383.90	1,259,594,932.76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 履约义务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163.90	-
教育费附加	7,784.52	-
印花税	1,003,906.98	1,514,757.56
地方教育费附加	5,189.67	-
其他	2,177,491.97	2,786,289.80
合计	3,212,537.04	4,301,047.36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6,968,900.36	95,306,383.45
运费及仓储费	8,187,700.23	8,393,185.50
专业机构服务费	12,447,418.43	8,230,847.11
折旧摊销	6,504,016.29	6,020,853.07
差旅费	7,384,592.91	4,909,306.30
市场费用	9,269,394.82	3,755,841.02
税费成本	2,917,901.88	3,690,723.10
办公费	2,707,056.27	2,321,837.26
水电暖	1,470,439.09	1,595,784.33
股份支付	2,237,993.81	1,003,135.00
维修费用	835,475.19	924,644.90
租赁及物业费用	766,025.89	466,747.29
其他	2,994,019.49	2,282,324.16
合计	164,690,934.66	138,901,612.49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7,425,149.56	70,301,063.11
专业机构服务费	27,575,195.46	25,049,786.36
折旧摊销	7,103,551.35	7,603,583.49
办公费	2,536,649.10	2,159,735.30
存货报废	1,940,203.63	9,214,840.29
差旅费	1,217,530.12	1,733,866.33
水电暖	1,169,515.69	1,025,616.76
租赁及物业费用	243,107.85	145,625.17
股份支付	1,402,444.67	128,309.52
维修费用	53,110.19	85,429.45
其他	4,686,718.15	3,875,394.82
合计	125,353,175.77	121,323,250.60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81,013,803.94	172,695,056.00
折旧摊销	72,537,938.26	52,494,950.27
专业机构服务费	36,334,601.73	48,049,248.20
材料费用	45,284,787.10	44,160,315.21
水电暖	7,342,924.86	7,733,130.50
办公费	7,899,223.11	6,311,641.66
差旅费	3,674,857.59	4,551,458.47
维修费用	6,421,403.19	4,247,164.84
股份支付	1,567,742.31	621,121.65
租赁及物业费用	253,157.34	301,546.96
其他	4,478,410.76	2,401,968.67
合计	366,808,850.19	343,567,602.43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28,188,994.18	15,263,277.16
汇兑损失/(收益)	8,756,129.62	-6,659,864.12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1,799,554.07	2,323,578.85
利息收入	-23,773,846.51	-18,976,832.14

合计	14,970,831.36	-8,049,840.25
----	---------------	---------------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	11,969,180.77	924,420.00
—与收益相关	74,090,902.39	5,329,000.00
增值税进项加计抵减	1,851,929.44	1,012,421.52
其他	711,934.84	580,380.68
合计	88,623,947.44	7,846,222.20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364,464.14	19,140,760.43
合计	11,364,464.14	19,140,760.43

其他说明：

无

71、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2,360.17	-57,967.12
合计	-32,360.17	-57,967.1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2、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应收款项坏账转回	-267,045.34	-2,769,256.26
合计	-267,045.34	-2,769,256.26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货减值损失	3,472,031.59	27,104,622.63
合计	3,472,031.59	27,104,622.63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150,068.41	328,432.15	150,068.41
合计	150,068.41	328,432.15	150,068.4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228,812.98	30,436.06	228,812.98
合计	228,812.98	30,436.06	228,812.98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3,297,899.16	25,401,242.37
递延所得税费用	-58,576,013.48	-40,352,621.22
合计	-35,278,114.32	-14,951,378.8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12,518,262.3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78,129,565.5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0,961,933.3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682,361.8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影响	-8,047,916.33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39,009,771.75
子公司税收抵免(i)	-35,428,283.34
其他	-1,642,137.05
所得税费用	-35,278,114.3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i)该项目为本公司之子公司 Mattson 根据美国税法的规定，向税务机关进行研发税收抵减的申报及就境外已纳税额申请抵免而对当年度所得税费用产生的影响。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本章节“57、其他综合收益”相关内容。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利息收入	20,473,846.10	18,976,832.14
收回海关保证金	8,000,000.00	-
收到的政府补助	4,418,000.00	11,279,000.00
其他	173,006.52	3,859,155.67
合计	33,064,852.62	34,114,987.8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交通差旅费	-16,623,227.69	-18,438,328.61
支付市场费用	-9,754,044.04	-3,970,398.09
支付银行手续费	-1,799,554.07	-2,323,578.85
支付办公租赁及物业费用	-1,433,690.69	-1,075,420.03
其他	-10,911,118.45	-3,509,276.04

合计	-40,521,634.94	-29,317,001.62
----	----------------	----------------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证金退回	12,100,000.00	
赎回理财产品及货币基金	3,957,105,631.98	3,619,708,545.28
合计	3,969,205,631.98	3,619,708,545.28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公司赎回理财产品及货币基金发生金额较大，主要由于短期理财产品的循环交易所致。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理财产品及货币基金	-3,854,648,804.19	-3,182,949,957.69
其他		-10,359.52
合计	-3,854,648,804.19	-3,182,960,317.21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公司购买理财产品及货币基金发生金额较大，主要由于短期理财产品的循环交易所致。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租赁押金及保证金	11,177,010.77	64,811.55
收到租赁激励款	8,490,355.70	-
合计	19,667,366.47	64,811.5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借款保证金	-432,870,000.00	
偿还租赁负债支付的金额	-12,925,442.26	-13,923,358.96
预付发行费用	-4,292,173.70	-2,518,003.79
其他	-1,510,899.09	-685,037.91
合计	-451,598,515.05	-17,126,400.6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于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本集团支付的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为 14,359,132.95 元，除计入筹资活动的偿付租赁负债本金及利息支付的金额以外，其余现金流出均计入经营活动。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银行借款(含一年内到期)	1,561,413,459.16	524,000,000.00	25,263,709.83	247,552,773.58	413,597.60	1,862,710,797.81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	69,837,381.36	8,490,355.70	133,444,985.31	12,925,442.26	-	198,847,280.11
合计	1,631,250,840.52	532,490,355.70	158,708,695.14	260,478,215.84	413,597.60	2,061,558,077.92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47,796,376.66	248,012,802.59
加：资产减值准备	3,472,031.59	27,104,622.63
信用减值转回	-267,045.34	-2,769,256.2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0,799,538.48	44,031,612.80

使用权资产摊销	14,847,216.16	14,863,824.16
无形资产摊销	18,051,585.91	16,526,213.2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936,651.68	6,729,234.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2,360.17	57,967.1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364,464.14	-19,140,760.43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5,293,006.55	18,292,143.3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变动	-58,576,013.48	-40,352,621.2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03,791,808.86	-395,271,052.7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6,775,818.04	80,151,388.2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84,939,251.12	455,849,183.68
其他	6,038,091.23	2,097,503.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0,447,542.55	456,182,805.1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当年新增的使用权资产	129,835,179.38	4,909,566.31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016,122,607.70	2,737,506,754.1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705,914,532.61	-1,431,973,374.9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89,791,924.91	1,305,533,379.17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016,122,607.70	2,705,914,532.61
其中：库存现金	9,731.76	12,970.9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016,112,841.15	2,694,888,233.6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4.79	11,013,328.01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16,122,607.70	2,705,914,532.61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613,505,271.59
其中：美元	69,096,142.86	7.1586	494,631,648.28
欧元	6,648,965.78	8.4024	55,867,270.07
港币	32,253.41	0.912	29,415.11
韩元	10,403,645,835.85	0.0053	55,139,322.93
新台币	6,977,607.74	0.2469	1,722,771.35
新加坡币	1,014,399.12	5.6179	5,698,792.82
日元	8,273,172.38	0.0496	410,349.35
加拿大元	1,088.98	5.2358	5,701.68
应收账款	-	-	403,437,603.25
其中：美元	53,722,604.72	7.1586	384,578,638.15
韩元	3,224,214,400.00	0.0053	17,088,336.32
新台币	7,171,440.99	0.2469	1,770,628.78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236,626,471.33
美元	33,054,853.09	7.1586	236,626,471.33
其他应收款	-	-	1,400,490.57
美元	3,594.15	7.1586	25,729.08
新台币	18,835.68	0.2469	4,650.53
欧元	150,703.00	8.4024	1,266,266.89
新加坡币	18,484.50	5.6179	103,844.07
应付账款	-	-	284,968,589.29
美元	29,688,571.62	7.1586	212,528,608.80
欧元	7,921,473.08	8.4024	66,559,385.41

韩元	474,549,522.64	0.0053	2,515,112.47
新加坡币	582,427.22	5.6179	3,272,017.88
新台币	378,552.99	0.2469	93,464.73
其他应付款	-	-	31,780,430.20
美元	3,778,305.47	7.1586	27,047,377.54
欧元	420,615.08	8.4024	3,534,176.15
新加坡币	108,241.32	5.6179	608,088.91
新台币	2,287,836.78	0.2469	564,866.90
日元	49,993.95	0.0496	2,479.70
新谢克尔	11,000.00	2.131	23,441.00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记账本位币选择依据
屹唐半导体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美元	主要经营活动币种
Mattson Technology, Inc.	Fremont, California, USA	美元	主要经营活动币种
Mattson International Korea Co.	Seongnam City, South Korea	韩元	主要经营活动币种
Mattson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 Ltd.	Singapore	新加坡元	主要经营活动币种
Mattson Thermal Products GmbH	Dornstadt, Germany	欧元	主要经营活动币种

82、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 适用 ☒ 不适用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 适用 ☒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 适用 ☒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 适用 ☒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 适用 ☒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81,013,803.94	172,695,056.00
折旧摊销	72,537,938.26	52,494,950.27
专业机构服务费	36,334,601.73	48,049,248.20
材料费用	45,284,787.10	44,160,315.21
水电暖	7,342,924.86	7,733,130.50
办公费	7,899,223.11	6,311,641.66
差旅费	3,674,857.59	4,551,458.47
维修费用	6,421,403.19	4,247,164.84
股份支付	1,567,742.31	621,121.65
租赁及物业费用	253,157.34	301,546.96
其他	4,478,410.76	2,401,968.67
合计	366,808,850.19	343,567,602.43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366,808,850.19	343,567,602.43
资本化研发支出	-	-

其他说明：
无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武汉亿思特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上海义思特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屹唐半导体科技(香港)有限公司(原名为 Gene Landing (Hong Kong)Co., Ltd.)	中国香港	500,000 美元	中国香港	销售	100.00	-	投资设立
Mattson Technology, Inc.	Fremont, California, USA	120,000 美元	Delaware, USA	制造、研发及销售	100.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Mattson Thermal Products GmbH	Dornstadt, Germany	515,000 欧元	Dornstadt, Germany	制造、研发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Mattson International Korea Co.	Seongnam City, South Korea	382,000,000 韩元	Seongnam City, South Korea	安装、维护及客服等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Mattson Technology Products Japan	Tokyo, Japan	10,000 日元	Tokyo, Japan	安装、维护及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

KK				客服等			企业合并
Mattson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 Ltd.	Singapore	11,334,880 新加坡元	Singapore	安装、维护等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Mattson International France Sarl	Paris, France	50,000 欧元	Paris, France	无实质业务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Mattson International GmbH	Dornstadt, Germany	350,000 德国马克	Dornstadt, Germany	销售、客服等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Mattson International, Inc.	Delaware, USA	10 欧元	Delaware, USA	控股、无实质业务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Mattson Technology Canada, Inc.	British Columbia	—	British Columbia	无实质业务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Mattson Wet Products, Inc.	Pennsylvania, USA	—	Pennsylvania, USA	无实质业务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Mattson Technology Israel, Ltd.	Israel	100 以色列新谢克尔	Israel	无实质业务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Mattson Technology Cayman Holdings Ltd.	Grand Cayman	50,000 美元	Grand Cayman	控股、无实质业务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Mattson Technology Holding GmbH	Frankfurt, Germany	25,000 欧元	Frankfurt, Germany	控股、无实质业务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美商得升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中国大陆	200,000 美元	中国上海	销售、客服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Mattson Est Southeast Asia Pte. Ltd.	Singapore	1 新加坡元	Singapore	暂无实质性业务	-	100.00	投资设立
屹唐半导体科技(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大陆	1,000,000 元人民币	中国北京	研发、销售等	100.00	-	投资设立
屹唐半导体科技(武汉)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大陆	1,000,000 元人民币	中国湖北武汉	暂无实质性业务	100.00	-	投资设立
武汉亿思特科	中国大陆	1,000,000 元	中国湖北武	销售	-	100.00	投资设

技有限公司		人民币	汉				立
上海义思特科 技有限公司	中国大陆	1,000,000 元 人民币	中国上海	销售	-	100.00	投资设 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18,800,000.00	-	-	-	-	18,8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	5,634,369.63	-	5,634,369.63	-	-	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182,182,596.81	-	-	80,425,713.53	-	101,756,883.28	与资产及收益相关
合计	200,982,596.81	5,634,369.63	-	86,060,083.16	-	120,556,883.28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11,969,180.77	924,420.00
与收益相关	74,090,902.39	5,329,000.00
合计	86,060,083.16	6,253,420.00

其他说明：

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集团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1) 市场风险

(a) 外汇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美国和欧洲大陆，但主要业务以美元结算。本集团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依然存在外汇风险。本集团持续监控集团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为此，本集团可能会以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的方式来达到规避外汇风险的目的

(b)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集团持续监控集团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集团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集团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本集团并无利率互换安排。

(2) 信用风险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等。

本集团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和美国境内的大型金融机构，本集团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本集团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集团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集团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集团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集团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于2025年6月30日，本集团无重大的因债务人抵押而持有的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3) 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总部财务部门负责集团各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预测，并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236,626,471.33	236,626,471.33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36,626,471.33	236,626,471.33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3）衍生金融资产				
（4）非保本浮动收益的货币基金			236,626,471.33	236,626,471.33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其他债权投资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36,626,471.33	236,626,471.33
（六）交易性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和市场可比公司模型等。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无风险利率、基准利率、汇率、信用点差、流动性溢价、税息折旧及摊销前利润乘数、缺乏流动性折价等。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屹唐盛龙	中国北京	投资	260,000.00	45.052	45.052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亦庄国投为本公司最终控制方下属企业，为本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持有屹唐盛龙 100%财产份额。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国资局。

其他说明：

无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章节“十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客户 DD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北京亦庄国际人力资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亦庄人力资源”）	本公司监事之配偶担任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北京亦庄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亦庄融资租赁”）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客户 EE	本公司董事担任董事；本公司间接控股股东董事担任董事
客户 II	本公司间接控股股东董事担任董事
公司 JJ	本公司董事担任董事
客户 MM	本公司董事担任董事
客户 QQ	本公司间接控股股东董事担任董事

其他说明

无

5、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亦庄人力资源	接受劳务	3,699,386.59	不适用	不适用	2,777,921.43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客户 EE	销售货物	163,309,926.34	296,427,398.57
客户 II	销售货物	42,636,788.98	35,641,903.46
客户 DD	销售货物	27,033,091.87	530,439.95
客户 QQ	销售货物	4,226,999.33	-
客户 MM	销售货物	3,519,165.16	1,101,001.74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9,988,466.53	21,073,800.45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客户EE	67,857,647.00	1,278,051.33	12,074,609.95	328,205.51
应收账款	客户QQ	3,880,195.36	38,801.95	269,203.57	2,692.04
应收账款	客户II	2,286,153.32	22,861.54	987,105.12	9,871.05
应收账款	亦庄融资租赁	2,171,973.00	1,085,986.50	2,171,973.00	1,085,986.50
应收账款	客户DD	1,461,082.48	702,527.94	1,461,082.48	543,862.04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公司JJ	4,467,000.00	-	4,467,000.00	-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亦庄人力资源	642,638.41	543,757.86
合同负债	客户II	96,282,647.53	42,237,940.29
合同负债	客户EE	15,599,046.26	94,619,835.26
合同负债	客户DD	538,205.00	21,599,932.50
合同负债	客户MM	-	3,522,616.12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1). 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单位：权益工具份数 金额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 予 对 象 类 别	本期授予		本期 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作废	
	数量	金额	数 量	金 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员 工	192,845.00	8,963,946.17	-	-	303,681.89	13,096,007.77	77,371.00	2,734,857.58
合 计	192,845.00	8,963,946.17	-	-	303,681.89	13,096,007.77	77,371.00	2,734,857.58

(2).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员工	6,038,091.23	-
合计	6,038,091.23	-

其他说明

无

5、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根据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以及内部报告制度将本集团业务确定为一个经营分部进行分析评价。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86,003,785.72	143,402,713.34

其中：6 个月以内	67,488,925.04	131,120,933.07
6 个月至 1 年	18,514,860.68	12,281,780.27
1 至 2 年	29,502,208.79	53,487,597.79
2 至 3 年	89,913,579.54	160,225,258.60
3 年以上	234,157,869.32	143,528,991.28
合计	439,577,443.37	500,644,561.0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39,577,443.37	100.00	1,897,001.08	0.43	437,680,442.29	500,644,561.01	100.00	1,660,447.38	0.33	498,984,113.63
其中：										
集团内关联方组合	431,532,168.47	98.17	-	-	431,532,168.47	494,403,558.28	98.75	-	-	494,403,558.28
账龄组合	8,045,274.90	1.83	1,897,001.08	23.58	6,148,273.82	6,241,002.73	1.25	1,660,447.38	26.61	4,580,555.35
合计	439,577,443.37	/	1,897,001.08	/	437,680,442.29	500,644,561.01	/	1,660,447.38	/	498,984,113.6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6 个月以内	2,803,108.52	28,031.09	1.00
6 个月至 1 年	1,609,110.90	80,455.55	5.00
1 至 2 年	80,038.01	12,005.70	15.00
2 至 3 年	3,553,017.47	1,776,508.74	50.00
合计	8,045,274.90	1,897,001.0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60,447.38	236,553.70				1,897,001.08
合计	1,660,447.38	236,553.70				1,897,001.0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	----------	----------	---------------	--------------------------	----------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总额	435,244,141.47	-	435,244,141.47	99.01	1,162,986.50
合计	435,244,141.47	-	435,244,141.47	99.01	1,162,986.50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7,753,163.14	17,950,863.92
合计	17,753,163.14	17,950,863.9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6).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7).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8).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9).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0).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837,704.52	1,872,368.00
其中：6 个月以内	222,549.20	1,655,426.50
6 个月至 1 年	1,615,155.32	216,941.50
1 至 2 年	310,439.52	426,130.52
2 至 3 年	31,200.00	94,875.00
3 年以上	15,573,819.10	15,557,490.40
合计	17,753,163.14	17,950,863.92

(1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关联方	16,892,465.29	16,889,963.72
押金及保证金	633,004.08	873,900.20
员工备用金	227,693.77	187,000.00
合计	17,753,163.14	17,950,863.92

(1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 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1	15,331,247.10	86.36	往来款项	三年以上	-
其他应收款 2	1,561,218.19	8.79	其他	六个月以内及 六个月到一年	-
其他应收款 3	250,000.00	1.41	保证金	一到二年及三 年以上	-
其他应收款 4	105,000.00	0.59	保证金	一到二年	-
其他应收款 5	80,000.00	0.45	保证金	三年以上	-
合计	17,327,465.29	97.60	/	/	-

(1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594,535,641.93	-	2,594,535,641.93	2,590,693,827.72	-	2,590,693,827.7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2,594,535,641.93	-	2,594,535,641.93	2,590,693,827.72	-	2,590,693,827.72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Mattson Technology, Inc	2,467,549,841.52					3,841,814.21	2,471,391,655.73	-
屹唐半导体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122,143,986.20					-	122,143,986.20	-
屹唐半导体科技(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					-	1,000,000.00	-
合计	2,590,693,827.72					3,841,814.21	2,594,535,641.93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601,939,471.89	997,378,815.92	1,180,598,187.35	581,523,243.92
合计	1,601,939,471.89	997,378,815.92	1,180,598,187.35	581,523,243.92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子公司借款利息收入	1,910,487.12	8,171,076.06
合计	1,910,487.12	8,171,076.06

其他说明：

无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2,360.1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	86,060,083.16	

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1,364,464.1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2,203.2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3,969,074.5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93,360,909.38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69	0.13	0.1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17	0.10	0.10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张文冬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5 年 8 月 27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